

社會問題之商榷

高順孝 著

# 社會問題之商榷目次

- 第一章 公私財產之區分……………(一一)
- 第二章 馬克斯主義和孫中山主義之比較……………(一一)
- 第三章 人性善惡之研究……………(二五)
- 第四章 世界進化之軌道……………(六一)
- 第五章 解決社會問題之辦法……………(八三)
- 第六章 各種學說之調和……………(一一一)

社會問題之商榷 目錄

# 社會問題之商榷

## 自序

我從廿四年八月一日起，在成都華西日報，寫「厚黑叢話」，每日寫一二段，初意是想把平日一切作品，折散來，連同新感想，融合寫之，乃寫至廿五年四月底止，歷時九月，印了三小冊，覺得心中想寫的文字，還莫有寫出好多，長此寫去，閱者未免討厭，因變更計畫，凡新舊作品，已經成了一個系統者，各印專冊，「厚黑叢話」，暫行停寫，其他心中想寫的文字，有暇時，再寫一種「厚黑餘談」。

我打算刊為專冊的，計：（一）厚黑學，（二）心理與力學，（三）社會問題之商榷，（四）考試制之商榷，（五）中國學術之趨勢，共五種。厚黑學業於本年五

月內印行，茲特將「社會問題之商榷」付印。

民國十六年，我做了一篇，「解決社會問題之我見」，載入「宗吾臆談」內，十七年擴大爲一單行本，十八年印行，名曰：「社會問題之商榷」，此書發表後，據朋友的批評，大概言：「理論尙不大差，惟辦法不易實行，並且有些辦法，恐非數百年後辦不到」，這種批評，我很承認。我以爲：改革社會，等於修房子，應當先把圖樣繪出，然後才按照修造，如或財力不足，可先修一部份，陸續有款，陸續添修，最終就成爲一個很完整的房子了，倘莫得全部計劃，隨便修幾間來住，隨後人多了，又隨便添修幾間，再多又添幾間，結果雜亂無章，不改修，則人在裏面，擁擠不通，欲改修，則須全行折掉，籌款另建，那就有種種困難了。東西各國，舊日經濟之組織，漫無計劃，就是犯了這種弊病。

大凡主持國家大計的人，眼光必須注及數百年後，斷不能爲區區目前計，

斯密士著「原富」，缺乏此種眼光，造成資本主義，種下社會革命之禍胎。達爾文缺乏此種眼光，倡優勝劣敗之說，以強權爲公理，把全世界造成一個虎狼社會。孟德斯鳩，缺乏此種眼光，倡三權分立之說，互相牽制，因而激成反動，產出墨索里尼，史丹林，希特勒，三個專制魔王，爲擾亂世界和平的罪魁，這是很可痛心的。

我輩改革社會。當懸出最遠大的目標，使人知道前途無有止境，奮力做去，社會才能日益進化。並且有了公共的目標，大家向之而趨，步驟一致，社會才不至紛亂。

「禮記」上有「禮運」一篇，本是儒家的書，又有人說是道家的思想，書中提出大同的說法，至今二千多年，並未實現，當日著書的人，明知其不容易實現，而必須這樣說者，卽是懸出最遠大的目標，使數千年後之人，向之而趨，也

即是繪出一個房子的樣式，使後人依照這個樣式修造，經過若干年，這個完整的房子，終當出現，著禮運的人，雖然提出此種目標，而實際上，則從小康下手，一步一步的做去，至於釋迦佛所說的境界，更非歷劫不能到，然而有了此種目標，學佛的人，明知今生不能達到，仍不能不苦苦修習。東洋儒釋道三個教主，眼光之遠大，豈是西洋斯密士一類學者，所能夢見，有了西洋這類目光短淺的學者，才會釀成世界第一次大戰，直接間接死了數千萬人，大戰過後，仍不能解決，跟着又要第二次大戰，如不及早另尋途徑，可斷他跟着又要第三次大戰，第四次大戰。

史丹林，墨索里尼，希特勒，和日本少壯軍人，真是瞎子牽瞎子，一齊跳下岩。我國自辛亥革命，至今已廿五年，政治和經濟，一切機構，完全打破，等於舊房子，全行折掉，成了一片平地，我們應當斟酌國情；另尋一條路來走。

。如果盲目的摹仿西洋，未免大錯而特錯。

房子是衆人公共住的，我們要想改修，當多繪些樣式，經衆人細細研究，認爲某種樣式好，才着手修去，不能憑着一己的意見，把衆人公住的房子，隨便折來亂修，我心中有了這種想法，就不揣冒昧，先繪個樣式出來，請閱者嚴加指駁，將不合的地方指出，同時就說：「這個辦法，應當如何修改」，另繪一個樣式，我們大家斟酌。

本書前四章是理論，第五章是辦法，有了這種理論，就不能不有這種辦法。十八年刊行之本，有吳郝姚楊四君的序文，本年四月再版厚黑學，已刻入，茲不贅刻，我有自序一首，也刪去。第六章「各種學說之調和」，中間刪去數段，其餘一概仍舊，未加改竄，現在我覺得辦法上，有許多地方，應該補充和修改，將來寫入「厚黑餘談」，藉見前後思想之異同。中華民國廿五年，六月十二



自序  
日，李宗吾，於成都。

# 社會問題之商榷

富順李宗吾著

## 第一章 公私財產之區分

我們要想解決社會問題，首先當研究的，就是世界上的財物，那一種應當歸諸社會公有，那一種應當歸諸個人私有，先把這一層研究清楚了，然後才有辦法，茲將我所研究者分述如下：

第一項，地球的生產力：地球上未有人類，先有禽獸，禽獸渴則飲水，饑則食菓實，那個時候地球上的天然物，是禽獸公有的，即可以說那個時候的地球，是禽獸公有物，隨後人類出來，把禽獸打敗了，也如禽獸一般，渴飲饑食，地球上的天然物，歸人類所有，我們可以說那個時候的地球，是人類公有

物，任何人都有享受地球上天然物的權利，後來人類繁興，也地球上的天然物不夠用，才興耕稼，把地球內部蘊藏的生產力，設法取出來，以供衣食之用，於是大家佔據地球上面一段，作為私有物，就有所謂地主了，地主佔據之方法有二，最初是用強力佔據，後來才用金錢買賣，無論那一種都是把地球的生產力，攘為私有，我們須知這地球的生產力，是人類的公有物，不惟不該用強力佔據，並且不該用金錢買賣，不惟資本家不該佔有，就是勞動家也不該佔有，為甚麼勞動家不該佔有呢？例如我們請人種樹，每日給以工資口食費壹元，這壹元算是勞力的報酬，所種之樹，經過若干年，出售與人，得十元百元或千元，我們所售者，是地球內部的生產力，不是種樹人的勞力，因為他的勞力，是業已報酬了的，當初種樹的工人，即無分取樹價之權，地球是人類公有物，此種生產力，即該人類平攤，故我主張的第一項，即是地球生產力，應該歸諸社會

公有。

第二項，機器的生產力：最初人民作工，全靠手足之力，後來機器發明，他那生產力就大得了不得，我們川省轎夫担夫的工價，大約每日壹元，如用手工製出之貨，每日至多不過獲利壹元，這壹元算是勞力的報酬，如改用機器，一人之力，可抵十人百人千人之力，所獲之利，十元百元或千元不等，這多得的九元，或九十九元，或九百九十九元，是機器生產力的效果，不是勞力的效果，也應該人類公有，不該私人佔有，就說工人勞苦功高，有了機器，莫得勞力，他的生產力不能出現，我們對於工人，加倍酬報，每人每日給以二三元，或四五元罷了，所餘的五元，或九十五元，或九百九十五元，也應該人類平攤，被資本家奪去，固是不平之事，全歸工人享用，也是不平之事，因為發明家發明機器，是替人類發明的，不是得替那個私人發明的，猶之前輩祖人，遺

留的產業一般，後世子孫，各有一份，我們對於發明家，予以重大的報酬，他那機器，就成爲人類公有物，現在通行的機器，發明家早將發明權拋棄了，成了無主之物，他的生產力，即該全人類公共享受，故我主張的第二項，即是機器生產力，應該歸諸社會公有。

上面所舉種樹人，及在工廠作工之人，是就勞力之顯著者而言，若精密言之，則種樹時尙有規劃者，種後有守護者，砍伐時有砍者售者，工廠中亦有經理監工售貨種種勞工，除去此等人之報酬外，才是純粹的地球生產力，和機器生產力，才應歸社會公有。

第三項，人的腦力體力：各人有一個身體，這個身體即算是各人的私有物，身體既是各人私有物，則腦之思考力，和手足之運動力，即該歸諸個人私有，不能把他當作社會公有物，不能說使用了不給代價，故我主張的第三

項，即是各人的腦力體力，應該歸諸個人私有。

我們把上面三項的性質研究清楚了，就可定出一個公例曰：「地球生產力和機器生產力，是社會公有物，不許私人用強力佔據，或用金錢買賣；腦力體力，是個人私有物，如果要使用他，必須給予相當的代價，」我們定下這個公例之後，就可以評判斯密氏，馬克斯，和孫中山，三家學說的得失了。

(一) 斯密氏的學說，律以上述公例，就發現一個大缺點，各工廠除開支工資而外，所得純利，明明是機器生出來的效果，乃不歸社會公有，而歸廠主私有，這就是掠奪了機器的生產力，是極不合理的事，又田地中產出之物，地主把他劃作兩部份，一部份歸佃農自用，這是勞力的報酬，是很正常的，另一部份，作為租息，由地主享用，這一部份明明是使用地球的代價，乃不歸社會公有，而歸地主私有，這就是掠奪了地球的生產力，也是極不合理的事，斯密

氏的學說，承認廠主有享受純利之權，承認地主有享受租息之權，犯了奪公有物以歸私之弊，有了這個缺點，所以歐美實行他的學說，會造成許多資本家，會釀出勞資的大糾紛。

(二)馬克斯的學說，律以上述公例，就發現兩個大缺點，(甲)馬克斯說資本家所得的剩餘價值，是從工人的勞力中掠奪來的，殊不知資本家掠奪的，是機器生產力，不是工人的勞力，因為資本家給工人以相當的工錢，工人的勞力，算是得了報酬的，他的勞力，業已出售，其資格就與未曾作工的人是一樣，所有剩餘價值，應該人類爭攬，資本家攘為己有，固然不合理，作工的人，想據為己有，也是不合理，馬克斯誤認剩餘價值，該工人享受，創為勞工專政之說，把機器生產力，劃歸勞工私有，犯了奪公有物以歸私之弊，所以勞工專政，會惹起社會上極大的反感，(乙)腦力體力，是個人私有物，出賣與否，各人

有自主權，不能把他作爲社會公有物，任意沒收，共產黨借強迫勞動爲名，勒令各人把腦力體力，貢獻到社會上來，犯了奪私有物以歸公之弊，所以俄國實行馬克斯學說的時候，徵發農民穀物，農民就起來反抗，殺戮徵發員和共產黨，這就是把農民的勞力，誤認作社會公有物，生出來的弊害，馬克斯學說，根本上有了這兩大缺點，無怪乎列寧實行他的學說，全俄產業，由凋敝而趨於崩壞，農民愁怨，工廠罷工，軍隊叛變，列寧無法，只得正式公布新經濟政策，現在雖是共產黨專政，所行者已非真正的馬克斯主義了。

再以兩家學說比較言之，斯密氏知道腦力體力，爲個人私有物，主張自由競爭，不加干涉，個人的私有權，倒算保全了，無如同時把社會公有的地球生產力，和機器生產力，也一併劃歸私有去了，馬克斯知道地球生產力，和機器生產力，是社會公有物，主張土地和工廠，絕對不許私人佔據，社會的公有權



，倒算收回了，無如同時把個人私有的腦力體力，也一併收歸公有去了，綜而言之，斯密氏擁護私有權，忘却了社會公有權，馬克斯擁護公有權，忘却了個人私有權，兩人各見一面，創出的學說，恰相反對，我們可以說兩家學說，都有一半可取，有一半不可取，但是馬克斯把那應歸社會公有之物，只許勞工這一部份人獨享，則是馬克斯學說可取這一部份之中，又還有一半不可取，因此之故，歐美實行斯密氏學說，惹起社會的糾紛，俄國實行馬克斯學說，惹起的糾紛更大。

(二)孫中山的學說，律以上述公例，就覺得他的學說，是很圓滿的，是與公例符合的，閱者如果不信，試取孫中山所著三民主義，反覆熟讀，再遍覽他的著作，及一切演說詞，無論如何，總尋不出他奪私有物以歸公的地方，也尋不出奪公有物以歸私的地方，由此知孫中山的民生主義，是折衷斯密氏和馬克

斯兩家學說而成的，兩家學說的長處，是採取了的，兩家學說的短處，是捨去了的，我們取而見諸實行，自不會惹起糾紛。

著者把經濟學分爲三派，個人主義爲一派，社會主義爲一派，民生主義，則折衷於二者之間，獨成一派，孫中山學說是包含社會主義和個人主義兩部份，他說：『民生主義，就是社會主義，』他的學說中，包含有社會主義，是無待說的，民生主義第二講說：『地主真是明白了我們平均地權辦法的道理，便不至生怕，因爲照我們的辦法，把現在所定的地價，還是歸地主私有，』他明明白白揭出私有二字，這即是包含個人主義的地方，便與馬克斯的共產主義，有顯然的區別了，斯密氏是個人主義經濟學的鼻祖，馬克斯是社會主義經濟學的聖人，孫中山的民生主義，把兩派學說，合一爐而冶之，可算是集其大成。

據上面的研究，可知斯密氏和馬克斯之學說，俱有流弊，惟孫中山之民生

主義，沒有流弊，我們運用民生主義的原理，把世界上的貨財，公者歸之公，私者歸之私，社會問題，就可迎刃而解了。

茲有聲明者，社會主義派別甚多，著者重在劃分公有權和私有權，文中爲敘述便利起見，凡非個人主義者，統名之曰，社會主義，或共產主義，於其派別，未及一一區分，以下各章皆然，

## 第二章 馬克斯主義和孫中山主義之比較

馬克斯主義，和孫中山主義的得失，業經海內學者，盡量指陳，已無待我來覆述，這一章特就我個人所欲說者，略說一下，其餘的也就不說了，我曾聽見有人說：『現在的學說，以馬克斯學說爲最新，孫中山的學說，未免陳舊了，三民主義，是馬克斯主義過渡時代的橋梁，中國現在夠不上行馬克斯主義，就先行孫中山主義，也未嘗不可，不過將來進化了，還是要行馬克斯主義，此時施行孫中山主義，最要緊的，須着眼進化的軌道，一切設施，不可與馬克斯主義違背，將來到了實行馬克斯主義的時期，才不至再有革命之舉，我輩如果研究孫中山學說，而不研究馬克斯學說，就會成爲思想界之落伍者，一乃著者多方考察，所得結果，恰恰與上項議論相反，孫中山不是落伍者，馬克斯才是落伍者，孫中山學說是最新的，馬克斯學說是最舊的，由馬克斯主義而到孫中

山主義，是進化，由孫中山主義而到馬克斯主義，是退化，我把這個道理說出來，請閱者批評一下：

孫中山民權主義第一講，把世界進化，分爲三個時期，第一個時期，是人同獸爭，上古時遍地是毒蛇猛獸，人類奮力去攻打毒蛇猛獸，把他們打敗了，人類才得安居樂業，第二個時期，是人同天爭，人類打敗了毒蛇猛獸之後，又有各種天然災害，乃用祈禱的方法，使用神權，和天相爭。第三個時期，是人同人爭，這個人同那個人爭，這個國同那個國爭，這個民族同那個民族爭，自有歷史以來，都是人同人爭的時期。

我根據孫中山這個說法，繼續研究下去，知道還有個第四時期，這個時期，是人同地爭，甚麼叫做人同地爭呢？因爲各時期都以生存二字爲中心，人類要求解決生活問題，才發生爭端，才有人同獸爭，人同天爭，和人同人爭的事

，到了第四時期，人類智識進步，知道地球爲萬寶之源，人世一切財貨，都是由地球出來的，地球中蘊藏的寶物，取之不盡，用之不竭，吾人需用貨財，只消向地球內部索取就是了，向人類爭奪，是最不經濟之事，於是大家改變方針，一致向地球內部進攻，墾植畜牧，開鑿築路，與夫水力發電，種種實業，紛然而起，是之謂人同地爭。

我們細讀孫中山民生主義，見他種種說法，都是實業計劃，主張開發地球天然之利，尋不出一句人同人爭的話，可知孫中山的民生主義，純是人同地爭，已經走入第四個時期了，迴視馬克斯學說，主張勞工專政，主張階級戰爭，種種說法，都是人同人爭的計劃，可知馬克斯主義，尙在第三個時期，與孫中山學說相較，就未免陳舊了，故我說馬克斯主義是落伍者，行了孫中山主義過後，還要想行馬克斯主義，是爲退化。

從另一方面觀察，也可以見得馬克斯主義是落伍者，是退化者，講共產主義的人說：「原人時代，行的是共產制度，現在未開化的土番，都是共產，即可知我輩祖先，也是如此，那個時候的人，公德心最發達，後來逐漸進化，智識漸開，自私自利之心，逐漸發達，公德心逐漸消滅，把人類公有之物，攘為己有，就成為現在的私產制度，」這個說法，我是承認的，但是共產黨想把現在的財產制度，變而為上古時的財產制度，這個辦法，我就不敢贊同。

據我的研究，人類分配財產的方法，可以分為三個時期，第一個時期的人，智識幼稚，渾渾噩噩，猶如初生小兒一般，不知欺詐，不知儲蓄，那個時候，只有公共的財產，並沒有個人的私產，這個時期，可以說是公而無私的時期，再進化則入第二個時期，人類智識進步，自私自利之心，日益發達，把第一個時期公共的財產，攘為各人私有，這個時期，是有私而無公的時期，再

進化，則入第三個時期，人類智識更進化，公私的界限，有明瞭之認識，把公有的資財，歸諸社會，把私有的資財，歸諸個人，這個時期，是公與私並行不悖的時期，我們把這三個時期劃分清楚了，再來批評斯密氏馬克斯孫中山三家的學說，就知道他們的優劣了。

斯密氏的學說，只顧私人，不顧社會，這是第二個時期的產物，孫中山學說，公私並顧，界限分明，這是第三個時期的產物，馬克斯的學說，只顧社會，不顧私人，簡直是第一個時期的產物，故我說馬克斯是落伍者，是退化者，他那落伍退化的程度，較之斯密氏差一個時期，較之孫中山差兩個時期，歐美行斯密氏的學說，已經釀出了大糾紛，宜乎列寧實行馬克斯學說，釀出的糾紛更大。

由此知孫中山的學說，是現代最適宜的學說，循着他的學說做去，可以達



到大同世界，這是決然無疑的，馬克斯的黨徒說：「俄國工商業還沒有發達，經濟組織，還沒有完善，所以不能行馬克斯的方法，如果在工商業極發達，經濟組織最完善的英美等國，實行馬克斯方法，一定能夠成功」，依我說：英美諸國，如果實行馬克斯的主義，也斷不會成功，倒是拿在工商業最不發達，經濟組織最不完善，如南洋土番那些地方去實行，反會成功，因為那些土番，是第一時期人物，與馬克斯學說，恰相符合，故施行起來，一定成功。

孫中山先生知道現在是人同人爭，和人同地爭的過渡時代，他的民族主義，民權主義，是人同人爭的計劃，民生主義，是人同地爭的計劃，三民主義一書，可謂苦心孤詣，斟酌盡善，即以人同人爭而論，馬克斯也遠不如孫中山，但是我們要下這個批評，須先承認一條公例，「宇宙萬事萬物以平爲本，物不平則鳴，人不平則爭」，閱者如承認了這條公例，我們就可以有下述的批評。

歐洲借人同人爭的學說有兩派：一是達爾文派，主張「強權競爭，優勝劣敗」；一是馬克斯派，主張「階級戰爭，勞工專政」，達爾文是想把他人戰勝了，我一人高踞衆人之上，馬克斯是想把他階級戰勝了，勞工階級，高踞各階級之上，須知他人高踞我之上，固是不平，我高踞他人之上，也是不平，資本家壓制勞工，固是不平，勞工階級，壓制其他階級，也是不平，不平則爭，這是必然之事，由達爾文學說之結果，釀成歐洲大戰，殺人數千萬，由馬克斯學說之傳播，俄國犧牲了無數生命財產，我國湖南海陸豐等處，也犧牲了無數生命財產，學說殺人，至於如此，這真是最可痛心之事。

惟孫中山的學說則不然。一部三民主義，以生存二字爲中心，民族主義是弱小民族同世界強國爭生存，民權主義，是平民同軍閥爭生存，民生主義，是貧民同資本家爭生存，三者之爭，都是以平字爲主，以共同生存爲歸宿，并不

像達爾文諸人的學說，因為要求自己的生存，就想取消他人的生存權，民生主義，不用說了，民族主義，和民權主義，明明揭出人同人爭的旗幟，但一到了平字地步，即截然而止，絕不主張消滅他人，也不主張以一人高踞他人之上，以一國高踞他國之上，這是三民主義一書內，說得很明白的，本來人同人爭的計劃，在孫中山學說中，尙非最終目的，但是即以人同人爭這一部份言之，已迥非達爾文和馬克斯的學說，所能企及，故我說孫中山的學說，是最新的學說。

我們從各方面觀察，都覺得孫中山的學識，高出馬克斯之上，外國講社會主義的人，已經把馬克斯當作聖人了，何以孫中山還會高出他之上呢？據我的研究，是有種種原因：

(一)馬克斯生得早，孫中山生得遲，大凡研究學理，總是後來居上，馬克

斯用了二三十年的心力，求出許多結論，孫中山出來，只就他的結論，加以審察，這其間要省多少心力，孫中山承繼馬克斯研究的結果，往下研究，大約有四十年的光景，無異於馬克斯復活，又研究了四十年，諸君試思，假如馬克斯的壽命，能延長四十年，請問他的學問，要造至何等地步？兼之馬克斯學說發表之後，經過許多學者的研究，有贊成的，有反對的，馬克斯學說的長處和短處，算是搜剔盡了的，孫中山把這些材料，融會貫通，獨出心裁，別成一種最新的學說，猶如修房子一般，磚瓦木石是齊全的，工頭工匠又是現成的，我只須規劃樣式，督率修理，就可成一最新的房子。

(二)馬克斯在英國圖書館，研究了二三十年，孫中山每年購書費約三四千元，牛平手不釋卷，研究了四十年上下，孫中山用力之深，至少也足與馬克斯相等，但是馬克斯坐在圖書館研究，所得的是書本上的智識，孫中山一面讀書

，一面奔走革命，十次失敗，十次起事，艱難困苦，嘗歷盡了，人世情偽，無不周知，學識經驗，兼而有之，所以發表出來的學說，能適合一般人的心理，馬克斯是書生之見，不諳世故，缺少了經驗，所以他的學說，就有許多地方，不近人情。

(三)馬克斯生在歐洲，所知道的是歐洲風土人情，所研究的是歐洲各種學說，於中國的風土人情，是隔膜的，於中國五千年中各種學說，更是未曾研究，孫中山生長中國，於本國的風土人情，當然很熟悉，他一面做革命運動，一面考察各國政治，約計每二年繞地球一週，到武昌起義以前，已繞過地球六七週，對於歐美風土人情，當然也很熟悉，加以生平手不釋卷，於中西各種學說，俱有深切的研究，所以創出來的學說，是融貫中西而成，馬克斯的學說，就未免有點拘墟之見了。

以上三者，都是孫中山學說，勝過馬克斯學說的原因，但是孫中山的學說既是遠勝馬克斯，何以中國內面，還有許多人，捨了孫中山去崇拜馬克斯呢？這其間也有一個大原因，中國自漢武帝表章六經，罷黜百家過後，二千餘年以來，學者的思想言論，都折衷於孔子，把孔子的學說，認為天經地義，口口聲聲，說中國是聲名文物之邦，鄰四鄰爲外夷，經過甲午中日之役，庚子聯軍之役，學者驟然失去自信力，極端崇拜外人，以事孔孟之禮，去事西洋哲學家，所以從前學者著書，一開口卽是孔子曰，孟子曰，離却孔孟，卽不能發議論，戊戌政變後，學者著書，一開口卽是盧騷曰，達爾文曰，近年又添些易卜生曰，克魯泡特金曰，把西洋的學說，認爲天經地義，馬克斯是西洋哲學家之一，西洋講社會主義的人，呼他爲聖人，當然受中國人特別優待，孫中山不幸生在中國，他那三民主義一書中，又說得有些忠孝信義，誠正修齊一類話，兼之他

已經是有六十歲的人，與現在所認為老朽昏庸者的年齡，約略相仿，所以他的學說，就蒙了陳舊之名，沒得馬克斯學說那麼時髦了。

中國的國勢，可分爲三個時期，從前國勢盛強，中國高踞於鄰國之上，這是第一個時期，現在國勢微弱，中國屈服於列強之下，這是第二個時期，將來民族獨立，中國與列國同立於平等線上，這是第三個時期，學術界也分三個時期，第一個時期，是篤信孔孟時期，第二個時期，是篤信西洋學說時期，這兩個時期的學者，思想俱是不能獨立的，到了第三個時期，學者思想能夠獨立，既不篤信孔孟，也不篤信西洋學說，總是平心觀察，說得對的就信從他，說得不對的就糾舉他，是爲中西學說折衷調和時期，孫中山學說，就是這個時期中的產物，我們把這個道理明白了，聽他人的議論，就可判定他是那一期的人物，回察自己的思想言論，也就知道自己是那一期人物了。

有人說孫中山的學說是很平庸的，又有人說過於高遠，不易實行，同是一種學說，何以會有極端相反的兩種批評呢？我們把孫中山的學說分析一下，就知道這兩種批評的來源了，著者於前章，曾說經濟學分三派，個人主義為一派，社會主義為一派，民生主義則折衷於二者之間，獨成一派，個人主義，是現在實行的經濟制度，社會主義，是改革家的理想世界，孫中山的學說，是個人主義和社會主義，兩部份都包含得有，一般人站在現行制度上，去看他社會主義那一部份，覺得是理想世界，就說他很高遠，難於實行，講社會主義的人，站在理想世界上，去看他個人主義那一部份，覺得他不離現行制度，就說他很平庸了，總之我們研究一切學說，不管他是新是舊，是高遠是平庸，也不管是古人說的，是今人說的，是中國人說或外國人說的，只看他的學說合不合理，實行起來利弊若何，我們應當在實際上着眼，不當在古今中外新舊高遠平庸



等形容詞上着眼，本章曾言馬克斯學說是舊的，孫中山學說是新的，這不過是就一般人所說新舊二字，姑爲之解釋其疑罷了，其實孫中山學說之價值，并不在新與不新上。

著者說孫中山主義勝過馬克斯主義，還有兩個地方，可以證明，一是從人性上觀察，一是從進化軌道上觀察，茲分爲二章，敘述如下：

### 第三章 人性善惡之研究

大凡研究古人之學說，首先要他研究對於人性之主張，把他學說之出發點尋出了，然後才能把他學說之真相，研究得出來，我們要解決社會問題，非先把人性研究清楚了不可，要評判斯密氏馬克斯和孫中山三家學說之得失，非先把人性研究清楚了，是無從評判的，孟子主張性善，荀子主張性惡，二說對峙不下，是二千餘年未曾解決之懸案，所以中國學術史上，生出許多糾紛，其實二說俱是一偏之見，宋以後儒者，篤信孟子之說，一部宋元明清學案，觸處皆是穿鑿矛盾，中國如此，歐洲亦然，因為性善說性惡說，是對峙的兩大派，所以經濟學上就生出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兩大派，一派說人有利己心，一派說人有同情心，各執一詞，兩派就糾紛不已了。

斯密氏認定人人都是徇私的，人人都有利己心，但他以為這種自私自利之

必，不惟於社會上無損，并且是非常有益的，因為人人有貪利之心，就可以把宇宙自然之利，開發無遺，社會文明，就因而進步，雖說人有自私自利之心，難免不妨害他人，但是對方也有自私自利之心，勢必起而相抗，其結果必出於人已兩利，各遂其私之一途，他全部學說，俱是這種主張，他不料後來資本家專橫到了極點，勞動家毫無抵抗能力，致受種種痛苦，他的學說，得了這樣的結果，社會主義者，遂乘之而起。

社會主義之倡始者，如聖西門等一流人，都是悲天憫人之君子，目覩工人所受痛苦，倡為共產之說，他們都說：「人性是善良的，上帝造人類，並沒有給人類罪惡痛苦，人類罪惡痛苦，都是惡社會製成的，」我們看他這種議論，即知道共產主義的學說，是以性善說為出發點，後來馬克斯出來，坐在英國圖書館，研究了二三十年，把他的學說發表出來，大家就說馬克斯的學說，深合

科學方法，奉他爲社會主義中的聖人，但是馬克斯雖把從前共產學說，改良了許多，無如共產學說是以性善說爲出發點，性善說原是有破綻，故全部學說，常呈動搖之象，我常常聽見有人說道：「共產制度是很好的制度，所難者就是人人有自私自利之心，只要把自私自利之心除去了，共產制度就可以實現了，」但是自私自利之心，是永遠除不掉的，故共產學說，不免根本動搖，這個道理，我可以詳說一下：

孟子主張性善，他舉出的證據，共有兩個：（一）「孩提之童，無不知愛其親」，（二）「乍見孺子將入井，皆有怵惕惻隱之心」，他這兩個證據，都是有破綻的，他說「孩提之童，無不知愛其親」，這話誠然不錯，但是我們可以任喊一個當母親的，把他的親生孩子，抱出來當衆試驗；母親手中，拿一塊糕餅，小兒見了，就伸手來搶，母親如不給他，把糕餅放在自己口中，小兒就會伸手

，從母親口中，把饊餅取出，放入他的口中，請問孟子，這種現相算不算愛親呢？孟子又說：「今人乍見孺子，將入於井，皆有怵惕惻隱之心」，這個說法，我也承認，但是我要請問孟子，這句話中，明明是怵惕惻隱四字，何以下文說：「惻隱之心，仁之端也」，「無惻隱之心非人也」，平空把怵惕二字，摘來丟了，是何道理？又孟子所舉的證據，是孺子對於井，生出死生存亡的關係，那個時候，我是立在旁邊，超然於利害之外，請問孟子，假使我與孺子，同時將入井，此心作何狀態？請問此剎那間發出來的念頭，究竟是惻隱？是怵惕？不消說，這剎那間，只是有怵惕而無惻隱，惻隱是仁，怵惕斷不可謂之爲仁，怵惕是驚懼的意思，是從自己怕死之心生出來的，吾人怕死之心，根於天性，乍見孺子將入井，是猝然之間，有一種死的現相，呈於吾前，我見了不覺大吃一驚，心中連跳幾下，這即是怵惕，我略一審視，知道這是孺子死在臨頭，不是我

死 臨頭，立即化我身而爲孺子，化慌惕而爲惻隱，孺子是我身之放大形，惻隱是慌惕之放大形，先有我而後有孺子，先有慌惕而後有惻隱，天然順序，原是如此，慌惕是利己之心，惻隱是利人之心，利人心是利己心放大出來的；主張性善說者，每每教人把利己心，剷除了，單留利人之心，皮之不存毛將安附？既無有我，焉得有孺子？既無慌惕焉得有惻隱？共產主義的出發點既發生了這種疑問，無怪乎俄國施行純粹的馬克斯主義，殺死了許多人，未曾成功。馬克斯的黨徒說：「俄國的工商業，還沒有發達到英美那種程度，所以不能行馬克斯的方法，若是在英美那種國家去實行，一定能夠成功」，著者敢於下一個斷語，馬克斯的方法，與吾人天性違反，即便拿在英美等國去實行，也決不會成功，即便再殺幾百萬人，幾千萬人，也決不會成功，講共產主義的人常常說：「原人時代，行的是共產制」，請問那個時候的工商業，較之俄國，更不發

達，何以行共產制，反會成功呢？這種說法豈非自相矛盾嗎？

研究心理學，自然以佛家講得最精深，但他所講的是出世法，我們現在研究的是世間法，佛家言無人無我，此章是研究人我的關係，目的各有不同，故不能高談佛理，孟子言怵惕惻隱，我們從怵惕惻隱研究起走就是了，怵惕是利己心，惻隱是利人心，荀子知道人有利己心，故倡性惡說，孟子知道人有利人心，故倡性善說，我們可以說：荀子的學說，以怵惕爲出發點，孟子的學說，以惻隱爲出發點，王陽明傳習錄說：『孟子從源頭上說來，荀子從流弊上說來』，荀子所說，是否流弊，姑不深論，怵惕之上，有無源頭，我們也不必深求，惟孟子所講之惻隱，則確非源頭，怵惕是惻隱之源，惻隱是怵惕之流，王陽明所下源流二字，未免顛倒了。

孟子的學說，雖不以怵惕爲出發點，但怵惕二字，他是看清楚了，他知

道惻隱是從慌惕擴充出來的，因教人再擴而充之，以達於四海，其說未嘗不圓滿，他的學說，純是推己及人，所以他對齊宣王說：「王如好貨，與民同之」，「王如好色，與民同之」，又說：「老吾老，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，以及人之幼」，又說：「人人親其親，長其長，而天下平」，吾字其字，俱是己字的代名詞，孟子的學說，處處顧及己字，留得有己字的地位，本無何種弊害。惜乎他的書上，少說了一句，「惻隱是慌惕擴充出來的」，傳至宋儒，就誤以爲人之天性，一發動出來，即是惻隱，以惻隱二字爲源頭，抹殺了慌惕二字，元明清儒者，承繼其說，所以一部宋元明清學案，總是盡力發揮惻隱二字，把慌惕二字，置之不理，不免損傷己字，因而就弊端百出。

宋儒創「去人欲存天理」之說，天理隱貼惻隱二字，把他存起，自是很好，惟人欲二字，界說不清，有時把慌惕也認爲人欲，想設法把他除去，成了「



去「怵惕存惻隱」，那就壞事不小了，程子說：「婦人餓死事小，失節事大」，他不知死之可畏，這可算是去了怵惕的，程子是主張去人欲之人，他發此不通之論，其病根就在抹殺了己字，這是由於他讀孟子書，於怵惕惻隱四字，欠了體會的緣故，張魏公符離之敗，死人無算，他終夜雷聲如雷，其子南軒，誇其父心學很精，這也算是去了怵惕的，怵惕是惻隱的根源，去了怵惕，就無惻隱，就會流於殘忍，這是一定不移之理，許多殺人不眨眼的惡匪，身臨刑場，談笑自若，就是明證。

據上項研究，可知怵惕與惻隱，同是一物，天理與人欲，也同是一物，猶之煮飯者是火，燒房子者也是火一般，宋儒不明此理，把天理人欲，看作截然不同之二物，創出「去人欲」之說，其弊往往流於傷天害理，王陽明說：「無事時，將好色好貨好名等私，逐一追究搜尋出來，定要拔去病根，永不復起，方

始爲快，常如貓之捕鼠，一眼看着，一耳聽着，才有一念萌動，卽與克去，斬釘截鐵，不可姑容，與他方便，不可窩藏，不可放他出路，方是眞實用功，方能掃除廓清，『這種說法，彷彿是見了火會燒房子，就叫人以後看見了一星之火，立即把他撲滅，斷絕火種，方始爲快，傳習錄中，又說：『一友問，欲於靜坐時，將好名好色好貨等根，逐一搜尋，掃除廓清，恐是剜肉做瘡否？先生正色曰：這是我醫人的方子，真是去得人病根，更有大本事人，過了十數年，亦還用得着，你如不用，且放起，不要作壞我的方子，是友愧謝，少間曰：此量非你事，必吾門稍知意思者，爲此說以誤汝，在坐者悚然，『我們試思王陽明是很有涵養的人，他平日講學，任人如何問難，總是勤勤懇懇的講說，從未動氣，何以門人這一問，他會動氣？何以始終未把那門人之誤點指出？何以又承認說這話的人是稍知意思者呢？因爲陽明能把知行二者，合而爲一，能把

明德親民二者，合而爲一，能把格物致知誠意正心脩身五者，看作一事，獨不能把天理人欲，看作一物，這是他學說的缺點，他的門人這一問，正擊中他的要害，所以他就動起氣來了。

究竟剜肉做瘡四字，怎樣講呢？肉喻天理，瘡喻人欲，剜肉做瘡，即是把天理認作人欲，去人欲即未免傷及天理，門人的意思，即是說：我們如果見了一星之火，即把他撲滅，自然不會有燒房子之事，請問拿甚麼東西去煮飯呢？換言之，即是把好貨之心，連根去盡，人就不會吃飯，豈不餓死嗎？把好色之心，連根去盡，就不會有男女居室之事，人類豈不滅絕嗎？這個問法，何等利害？所以陽明無話可答，只好忿然作色了，宋儒去人欲，存天理，所做的是剜肉做瘡的工作，共產黨主張暴動，主張屠殺，所做的也是剜肉做瘡的工作，兩派學說，俱是以性善說爲出發點，我們匯通觀之，就可把他們的誤點尋出來。

我們如果知道忱慊與惻隱，同是一物，天理與人欲，同是一物，即知道個人主義，與社會主義，並不是截然兩事，斯密氏說人有利己心，是以忱慊爲出發點，講共產的人，說人有同情心，是以惻隱爲出發點，前面曾說惻隱是忱慊之放大形，因而知同情心是利己心之放大形，社會主義，個人主義之放大形，共產主義者，認爲不相容之二物，種種說法，種工作，就無往而不誤。

有人問：講共產主義的人，既是以惻隱爲出發點，何以他們會主張階級戰爭，以實行屠殺，爲唯一之手段，把惻隱之心，消滅淨盡呢？我說：這也毫不足怪，卽如宋儒講性善，講惻隱，何以程子會叫人餓死呢？何以張魏公看見殺死許多人，心中毫無所動呢？宋儒因爲要「存天理」才叫人「去人欲」而「去人欲」之結果，遂至傷害天理，這都是把天理人欲，看作二物，生出來的流弊，最初倡社會主義的人，原是出於悲憫之一念，而其學說遞推遞演，成爲今日

之共產黨，實行殺人放火，犧牲個人的生命財產，以求達理想之社會，其行爲遂與悲憫之初念，背道而馳，這都是把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看作二物，生出的流弊，可以說共產黨的心理，與程張這些名儒的心理是一樣，也可說與殺人不眨眼那種惡匪的心理是一樣。

據我的研究，人性無所謂善，無所謂惡，善惡二字，都是強加之詞，我舉一例，就可證明了：假如有友人某甲來訪我，坐談許久，我送他出門去後，旋有人來報，說某甲走至街上，因事與人互毆，非常激烈，現刻正在難解難分之際，我聽了這話，心中生怕某甲受傷，趕急前往救援，請問這種生怕某甲受傷之心，究竟是善是惡？假我們去問孟子，孟子一定說：「此種心理即是性善的明證，因爲某甲是你的朋友，你怕他受傷這即是愛友之心，此種心理，是從天性中不知不覺自然流出，人世種種善舉，由此而生，古之大聖大賢，民胞物與，是

從此念擴充出來的，現在所謂愛國，所謂愛人類，也是從此念擴充出來，此種心理，是維持世界和平之基礎，你應該把他好生保存，萬不可失掉，假如我們去問荀子，荀子一定說：「此種心理，即是性惡的明證，因為某甲是人，與某甲相毆之某乙也是人，人與人相毆，你不怕某乙受傷，而怕某甲受傷，不去救某乙，而去救某甲，這即是自私自利之心，此種心理，是從天性中不知不覺自然流出，人世種種惡事，由此而生，歐洲大戰數年，死人無算，是從此念擴充出來的，日本在濟南任意慘殺，也是從此念擴充出來的，此種心理，是擾亂世界和平之根苗，你應該把他剷除淨盡，萬不可存留，」上面所舉之例，同是一事，兩面說來，俱是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，所以性善性惡之爭，就數千年而不能解決，因為研究人性，有兩說對抗不下，所以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就對抗不下：

據我的研究，聽見友人與人鬥毆，就替友人擔憂，怕他受傷，這是心理中一種天然現相，猶如磁電之吸引力一般，不能說他是善，也不能說他是惡，只能名之曰天然現相罷了，我們細加考察，即知吾人任發一念，俱是以我字爲中心點，以距我之遠近，定愛情之厚薄，小兒把鄰人與哥哥相較，覺得哥哥更近，故小兒更愛哥哥，把哥哥與母親相較，覺得母親更近，故小兒更愛母親，把母親與己身相較，自然更愛自己，故見母親口中餛飩，就取來放在自己口中，把朋友與別人相較，覺得朋友更近，故聽見朋友與別人鬥毆，就去救朋友，由此知人之天性，是距我越近，愛情越篤，愛情與距離，成反比例，與磁電的吸力相同，此乃一種天然現相，并無善惡之可言，我所說小兒奪母親口中食物的現相，和孟子所說孩提愛親，少長敬兄的現相，俱是一貫的事，并不生衝突，孟子看見小兒愛親敬兄的現相，未看見奪母親口中食物的現相，故說性善，荀

子看見每母親口中食物的現相，未看見愛親敬兄的現相，故說性惡，各人看見半截，就各執一詞，我們把兩截合攏來，孟荀兩說，就合而爲一了，現在所講的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也就聯爲一貫了。

古今學說之衝突，都是由於人性之觀察點不同，才生出互相反對之學說，其病根就在對於人性，務必與他加一個善字或惡字，最好是把善惡二字除去了，專研究人性之真象，如物理學家，研究水火之性質一般，只要把人性的真象研究出來，自然就有解決的方法，假如研究物理的人，甲說水火性善，乙說水火性惡，問他們的理由，甲說水能潤物，火能煮飯，是有益於人之物，是謂性善，乙說：水能淹死人，火會燒房子，是有害於人之物，是謂性惡，像這樣的說法，可以爭辯數千年不能解決，不幸孟子之性善說，荀子之性惡說，其爭辯的方式，純是爭辯水火善惡之方式，所以兩說對峙二千餘年而不能解決，物理



學家，只是埋頭研究水火之性質，用其利，避不害，絕不提及善惡二字，此種研究法，我們是應該取法的。

著者嘗謂小兒愛親敬兄，與夫奪母親口中食物等事，乃是一種天然現相，與水流濕火就燥的現相，是一樣的，不能說他是善，也不能說他是惡，我多方考察，知道凡人任起一念，俱以我字爲中心點，曾依孟子所說性善之理，繪出一圖，又依荀子性惡之理，繪出一圖，拿來照觀之，兩圖俱是一樣，兩圖俱與物理學中磁場現相相似，（見拙著心理與力學）因臆斷人之性靈，和地球之引力，與夫磁氣電氣，同是一物，我們把地球物質的分子解剖之，即得原子，把原子解剖之，即得電子，據科學家研究，電子是一種力，這是業經證明了的，吾身之物質，無一不從地球而來，將吾身之物質，解剖之，亦是由分子而原子，而電子，也是歸於一種力而後止，吾人的身體，純是電子集合而成，所以吾人

心理的現相，與磁電的現相絕肖，與地球的吸引力也絕肖。

人有七情，大別之只得好惡二者，好者引之使近，惡者推之使遠，其現相與磁電相推相引是一樣的。磁電同性相推，異性相引，與人類男女相愛，同業相嫉，是一樣的，人的心，分知情意三者，意是知情的混合物，只算有知情二者，磁電相推相引，是情的作用，能判別同性異性，是知的作用，足知磁電之性，與人性相同，小兒生下地即會吸乳，與草木之根，能吸取地中水分，是一樣的，小兒見了食物，伸手取來，放在口中，其作用與地心遇着物體就吸，是一樣的，小兒有了這種天然作用，小兒才能生活，地球有了這種天然作用，地球才能成立，小兒奪取食物，固然是求生存，地心吸引物體，草木之根吸取地中水分，與夫磁電之相推相引，都是求生存的現相，不如此，即無磁電，無草木，無地球，無人類了，基於此種研究，可知孫中山說：「生存是社會問題的

重心，『真是不錯。

物理種種變化，逃不出力學公例，人爲萬物之一，故吾人心理種種變化，也逃不出力學公例，著者用物理學規律，去研究心理學，覺得人心的變化，處處是循着力學軌道走的，可以一一繪圖說明，於是多方考察，從歷史事跡上，現今政治上，日用瑣事上，自己心坎上，理化數學上，中國古書上，西洋哲學上，四面八方，印證起來，似覺處處可通，我於是創了一條臆說：『心理變化，循力學公例而行，』曾著一文，題曰：『心理與力學，』所有引證及圖解，具載原作，茲不備述，我於緒論中，曾說：『治國之術，有主張用道德感化的，其說出於孔孟，孔孟學說，建築在性善說上，性善說有缺點，所以用道德治國，會生流弊，有主張用法律制裁的，其說出於申韓，申韓學說，建築在性惡說上，性惡說有缺點，所以用法律治國，也會生出流弊，我主張治國之術，當採

用物理學，一切法令制度，當建築在力學之上，」等語，我因此主張國家所訂制度，當使離心向心二力，保持平衡，猶如地球繞日一般，地球對於日，有一種離力，時時想向外飛去，日又有一種引力，去把地球牽引着，二力平衡，成橢圓狀，所以地球繞日，萬古如一，我們這個世界，就因而成立了，國家一切制度，當採用此種原理，才能維持和平，例如甲女不必定嫁乙男，是謂離力，而乙男之愛情，足以繫著他，是謂引力，乙男不必定娶甲女，是謂離力，而甲女之愛情，足以繫著他，是謂引力，二力保其平衡，甲乙兩男女之婚姻遂成，故自由結婚之制度，是具備了引離二力的，是為最良之制度，中國的舊婚制，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，一與之齊，終身不改，只有向心力而無離心力，故男女兩方，均以為苦，又如歐洲資本家專制，工人不入工廠作工，就會餓死，離不開工廠，缺乏了離力，故釀成勞資的糾紛，共產主義者，主張強迫勞動，這算

是有向心力而無離心力，所以俄國施行此種制度，也釀出大糾紛，本書第五章，主張作工與否，聽其自由，這是一種離力，對於作工者，優予報酬，使人見而生羨，這是一種引力，二力保持平衡，願作工者作工，不願作工者聽其自由，社會就相安無事了。

著者著了「心理與力學」過後，再去讀孫中山的三民主義，覺得他的學說，處處與力學公例符合，他講民族主義說：「世界是天然力，和人爲力，湊合而成，人爲力最大的有兩種，一種是政治力，一種是經濟力，我們中國同時受這三種力的壓迫，應該設個方法，去打銷這三個力量，」他處處提出力字，又孫中山演說集講五權憲法說：「政治裏頭，有兩個力量，一個是自由的力量，一個是維持秩序的力量，政治中有這兩個力量，好比物理學裏頭，有離心力，與向心力一樣，離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離開向外的，向心力是要把物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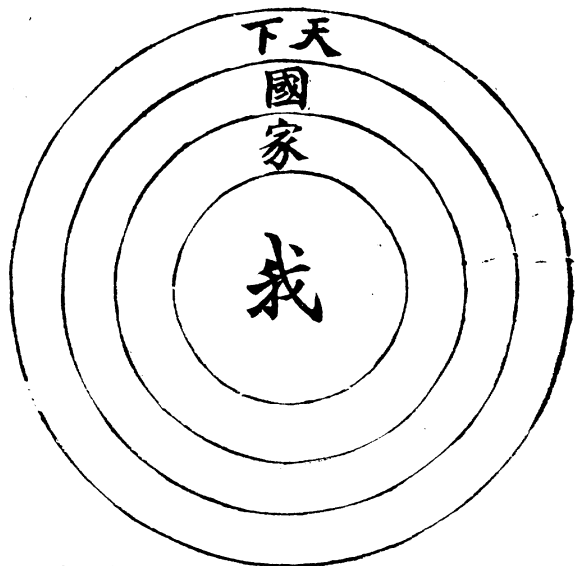
裏頭的分子，吸收向內的，如果離心力過大，物體便到處飛散，沒有歸宿，向心力過大，物體愈縮愈小，擁擠不堪，總要兩力平衡，物體才能夠保持平常的狀態，政治裏頭，自由太過，便成了無政府，束縛太緊，便成專制，中外數千年來，政治變化，總不外乎這兩個力量之往來衝動，」又說：「兄弟所講的自由同專制，這兩個力量，是主張雙方平衡，不要各走極端，像物體的離心力，和向心力，互相保持平衡一樣，如果物體是單有離心力，或者是單有向心力，都是不能保持常態的，總要兩力相等，兩方調和，才能夠令萬物均得其平，成現在的安全現相，」這簡直是明明白白的引用力學公例。

民權主義第六講說：「現在分開權與能，所造成的政治機關，就是像物質的機器一樣，其中有機器本體的力量，有管理機器的力量，現在用新發明來造新國家，就要把這兩種力量，分別清楚，……像這樣的分開，就是把政府當作

機器，把人民當作工程師，人民對於政府的態度，就好比是工程師對於機器一樣，……有了這樣的政治機關，人民和政府的力量，才可以彼此平衡，」這就是孫中山把力學上兩力平衡之理，運用到政治上的地方。

他又說：「現在做種種工作的機器，像火車輪船，都是有來回兩個方向的動力，蒸汽推動活塞前進以後，再把活塞推回，來往不息，機器的全體，便運動不已，人民有了這選舉罷免兩個權，對於政府之中的一切官吏，一面可以放出去，又一面可以調回來，來去都可以從人民的自由，這好比是新式的機器，一推一拉，都可以用機器的自動，」推出去是離心力，拉回來是向心力，這也是應用力學原理的地方，這類話很多，不及備引。

孫中山民權主義第六講：「中國有一段最有統系的政治哲學，在外國的大政治家，還沒有見到，還沒有說到那樣清楚的，就是大學中所說的格物致知誠



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那一段的話，把一個人從內發揚到外，由一個人的內部做起，推到平天下止，像這樣精微開展的理論，無論甚麼政治哲學家，還沒有見到，都沒有說出，『我們試把大學這段文字，拿來研究，格致誠正，是我身內部的工作，暫不必說，今從我身說起走：『身修而后家齊，家齊而后國治，國治而后天



下平，」試繪一圖，第一圈是我，第二圈是家，第三圈是國，第四圈是天下，層層放大，是一種離心力現象，「欲明明德於天下者，先治其國，欲治其國者，先齊其家，欲齊其家者，先修其身，」層層縮小，是一種向心力現象，這種現象，與磁場現象絕肖，孟子的學說，由恍惕擴充為惻隱，再擴充之以達於四海。又說：「老吾老，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，以及人之幼，」又說「親親而仁民，仁民而愛物，」都是層層放大，孟子主張愛有差等，即是大圈包小圈的現象，孟的學說，是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兩相調和的，揚子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為也，有個人而無社會，照上面之法，繪出圖來，只有第一圈之我，我以外各圈俱無，墨子愛無差等，摩頂放踵以利天下，有了社會，却無個人，如果繪出圖來，只有天下之一個大圈，內面各圈俱無，吾人的愛情，如磁氣之吸引力一般，楊墨兩家的學說，繪出圖來，均與磁場現象不類，可知他們的學說，是違反

了天然之理，孟子因為楊墨的學說，不能把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調和爲一，故出死力去排斥他，因為孔子的學說，能把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調和爲一，故終身崇拜孔子，現在歐洲講個人主義的，和講社會主義的，都是落了楊墨兩家的窠臼，把兩主義看作截然不相容之二物，孫中山不取他們學說，返而取大學的說法，真是卓識。

他說：『外國是以個人爲單位，他們的法律，對於父子弟兄姊妹夫婦，各個人的權利，都是單獨保護的，打起官司來，不問家族的情形是怎麼樣，只問個人的是非怎麼樣，再由個人放大，便是國家，在個人和國家的中間，便是空的，』我們把他繪出圖來，只有內部一個我字小圈，和外部一個國字大圈，不像大學那個圖層層包裹，故孫中山說他中間是空的，孫中山又說：『中國國民和國家結構的關係，先有家族，再推到宗族，再然後才是國族，這種組織，一級一

級的放大，有條不紊，「我們細釋『一級一級的放大』這句話，儼然把磁場現象，活畫紙上，我們由此知，孫中山的學說，純是基於宇宙自然之理的。

中國的舊家庭，以父子弟兄姪同居爲美談，這種制度，是淵源於儒家之性善說，歐洲社會主義倡始者，如聖西門諸人，都說『人性是善良的』，與儒家之學說相同，故生出來的制度也就相同，福利埃主張建築同居舍，以一千六百人同居一舍，其制尤與中國家庭相似，講共產的人，主張『各盡所能，各取所需』，我國聖賢所創的家庭制，即是想實行此種主張，一家之中，父子弟兄姪，實行共產，能讀書的讀書，能耕田的耕田，能做官的做官，其餘能作何種職業，即作何種職業，各人所得之錢，一律歸之公有，這即是『各盡所能』了，一家人的衣食費，疾病時藥醫費，兒童的教育費，老人的膳養費，一律由公上開支，這可謂『各取所需』了，由此言之，共產主義者，理想中的社會，即

是我國舊家庭的放大形，我國的舊家庭，即可說是歐洲共產主義者的試驗場所，我國施行此種制度，有了幾千年，即可說是把歐洲共產主義試驗了幾千年，就其結果言之，凡是大家庭，都不免流弊百出，這是衆人知道的，無待細述，我們試想，以父子兄弟姪骨肉之親，數人以至數十人，在一個小小場所，施行『各盡所能，各取所需，』的組織，都還行之不通，都還要分家，何況聚毫無關係之人，行大規模之組織，怎麼會辦得好？中國歷代儒者，俱主張性善說，極力提倡道德，極力剷除自私自利之心，卒之他們自己的家庭，也無一不是分析了，這都是由於性善說有破綻的原故。

孫中山的理想社會則不然，他主張的共產，是公司式的共產，不是家庭式的共產，他建國方略之二，結論說：『吾之國際發展實業計畫，擬將一概工業，組成一極大公司，歸諸中國人民公有，』民國十三年，一月十四日，他對廣

州商團警察演說道：『民國是公司生意，賺了錢，股東都有份，』又說：『中華民國是一個大公司，我們都是這個公司內的股東，都是應該有權力來管理公司事務的，』十三年三月十日，對東路討賊軍演說道：『把國家變成大公司，在這個公司內的人，都可以分紅利，』又說：『中華民國，是四萬萬人的大公司，我們都是這個公司內的股東，』由此可知孫中山的理想社會，是公司式的組織，絕非**家庭式**的組織，現在歐美的大公司，即可說是孫中山主義的試驗場所，歐美各公司的組織法，比中國家庭的組織法好得多，這是無待說的，所以我們講共產，應當採歐美公司式，不當採中國家庭式，家庭式的共產制，建築在性善說上，帶得道德作用，和感情作用，公司式的共產制，是建築在經濟原則上，脫離了道德和感情的關係，歐洲人的家庭組織，與中國人不同，他不知中國家庭之弊，故理想中的社會，走入了中國家庭式的軌道，孫中山是中國

人，深知舊式家庭之弊，所以他的理想社會，採取歐美公司式，真可謂真知灼見，現在崇拜歐化的人，一面高呼打倒舊家庭，一面又主張『各盡所能，各取所需，』的家庭式共產制度，未免自相矛盾。

孫中山民生主義，是建築在經濟原則上，脫離了道德和感情的關係，我這話，是有實證的，民生主義第四講說：『洋布便宜過於土布，無論國民怎麼提倡愛國，也不能夠永久不穿洋布，來穿布，……或者一時爲愛國心所激動，寧可願意犧牲，但是這樣的感情衝動，是和經濟原則相反，是不能持久的，』我們讀這一段文字，即知孫中山對於人性之觀察，遠非講共產主義之人，所能企及了，現在講共產的人，主張『各盡所能，各取所需，』試問有所能而不盡，其奈之何？取所需而無厭，又奈之何？這只有還求之於道德和感情了，惟公司式的共產則不然，股東中有在公司中辦事的人，予以相當的報酬，不願在公司中

辦事的人，聽其自由，如此則「有所能而不盡」，也就無妨於事了，股東要需用公司中所出物品，由各人拿錢來買，自然不會有「取所需而無厭」的事，這就是公司式的共產，遠勝家庭式共產的地方，中國的舊家庭，往往大家分小家，越分越小，歐美的公司，往往許多小公司，合併為一大公司，越合越大，中國舊家庭，數人或十數人，都會分裂，歐美大公司，任是幾百萬人，幾千萬人，都能容納，我們把這種公司制擴大，使他容納四萬萬人，就可成為全國共產，再擴之能容納十五萬萬人，就可成為世界共產，這即是大同世界了。

我把中國的舊家庭，看作歐洲社會主義者的試驗場所，把歐美的大公司，看作孫中山主義的試驗場所，就試驗的結果，下一斷語曰：「公司式的共產制可以實行，家庭式的共產制不可實行，」將來我們改革社會，訂立制度的時候，凡與中國家庭制類似的制度，都該避免，遇有新發生的事項，我們即在歐美

公司中，搜尋先例，看公司中遇有此類事項，是用甚麼方法解決，如此辦去，方可推行無阻，著者有了此種意見，所以第五章解決社會問題的辦法，是採用公司制的辦法。

我著『心理與力學』，創一臆說曰：『心理變化，循力學公例而行，』此發表後，很有些人說我是牽強附會的，後來我曾經考得：歐洲十七世紀時文，有白克勒者，曾說：『道德吸引，亦若物理之吸力，』他嘗用離心力和向心力，以解釋人類自私心，和社交本能，又十八世紀與十九世紀之初，曾有人用紐頓之引力律，以解釋社會現象，可知我所說的，古人早已說過，並不是何種新奇之說，又我主張性無善無惡，這個說法，中國告子早已說了的，告子說：『性猶湍水也，』湍水之動作，純是循着力學公例走的，我說：『心理變化，循力學公例而行，』算是把告子和白克勒諸人之說，歸納攏來的一句話，既是中外



古人，都有此種學說，我這個臆說，或許不會大錯，我用這個臆說，去考察孫中山的學說，就覺得他是深合宙宇自然之理的，他改革社會的辦法，確與力學公例符合，茲再舉兩例如下：

孫中山主張平均地權，他說：『令人民自己報告地價，政府只定兩種條件，一是照原報的價抽稅，一是照價由政府收買，這個辦法可使人人不敢欺瞞政府，不敢以多報少，或以少報多，效用是很妙的，因為人民以少報多，原意是希望政府去買那塊地皮，假設政府不買，要照原報之價去抽稅，豈不受重稅之損失嗎？至於以多報少，固然可以減輕稅銀，假若政府要照原價收買，豈不是因為減稅，反致虧本嗎？地主知道了這種利害，想來想去，都有危險，結果只有報一個折中的實價，法則之善，是再無有復加的，』（見孫中山演說集第一編三民主義）他這個辦法，即是暗中運用力學原理，地價報多報少，可以自

由，這是離心力，但是報多報少，都怕受損失，暗中有一種強制力，即是向心力，兩力平衡，就成爲折中之價了，孫中山講民權主義會說：『機器之發動，全靠活塞，從前的活塞，只能推過去，不能推回來，必用一個小孩子，去把他拉轉來，後來經一個懶孩子的發明，逐漸改良，就成了今日來往自如的活塞，推過去了之後，又可以自動的拉回來，』這是由於從前的機器，只有推出去的離心力，沒得拉回來的向心力，後來經懶孩子的發明，把二力配置停勻，機器就自能運動不已，不須派人拉動了，外國對於地價一層，設專官辦理，不時還要發生訴訟之事，就像從前的活塞，要派小孩子拉動一樣，偶爾管理不周，機器就會發生毛病，這是由於此種制度，未把二力配置停勻之故，孫中山定地價的法子，內部藏有自由和強制兩個力量，這兩個力量是平衡的，所以不須派人去監督，人民自然不會報多報少，真是妙極了，非怪他自己稱贊道：『法則之

善，無有復加』。

更以孫中山之考試制言之，中國施行考試制的時候，士子願考與否，聽其自由，這是離力，考上了有種種榮譽，使人歆羨，又具有引力，二力是平衡的，所以那個時候的士子，政府不消派人去監督他，他自己會三更火五更雞，發憤用功，現在的學生，若非教職員督課嚴密，學生就不會用功，就像從前機器中的活塞，要派一個小孩子去拉動一般，現在各省設教育廳，設省視學，各縣設教育局，設縣視學，各校又設校長和管理員，督促不可謂不嚴，而教育之窳敗也如故，學生之嬉惰也如故，其所以然之理，也就可想見了，孫中山把考試制採入五權憲法，釐訂各種考試制度，以救選舉制度之窮，可算特識。

綜上所述，可知孫中山主義，純是基於宇宙自然之理，其觀察人性，絕未性落善性惡窠臼，我們用物理學的眼光看去，他的主張，無一不循力學公理而

行，無一不合科學原理，迴視馬克斯諸人，真有天淵之別了，因此之故，我們要解決社會問題，當用孫中山的方法，不能用馬克斯的方法。

社會問題之商榷

## 第四章 世界進化之軌道

大凡一國之中，每一制度，俱與其他制度，有連帶關係，我們試把古今中外，會通觀之，即知每一時期的制度，都有其通的性質，都與那個時期的情形相適應，猶之冬寒夏暑一般，每一時期的飲食衣服，俱與那個時期氣候相適應，我們如想改革社會，應當先把世界進化之趨勢，審察清楚，一切設施，才不至違背潮流，前一章，人性善惡之研究，是置身在斯密氏馬克斯和孫中山，三家學說之內部，搜尋他的立足點，這一章，是站在三家學說之外部，鳥瞰世界之趨勢，譬如疏導河流者，必須站在河側高山之上，縱覽山川形勢，與夫河流方向，才知道何處該疏濬，何處該築堤，茲將我所研究者，拉拉雜雜的寫他出來，基於這種研究，所以我說孫中山主義可行，馬克斯主義不可行，我這種研究，有無錯誤，還望閱者諸君指正。

禹會諸侯於塗山，執玉帛者萬國，成湯時三千國，周武王時，一千八百國，到了春秋的時候，只有二百幾十國，到了戰國的時候，只有七國，到了秦始皇的時候，就成爲一統，以後雖時有分裂，然不久即混一，仍不害其爲一統之局，歐洲從前，也是無數小國，後來也是逐漸合併，成爲現在的形勢，由此知世界的趨勢，總是由數小國，合併爲一大國，由數大國，合併成一大國，漸台漸大，國數亦漸少，由這種趨勢觀去，終必至全球混一而後止，現在國際聯盟，是全球混一的動機，發明了世界語，是世界同文的預兆，這種由分而合的趨勢，我們是應該知道的。

我們觀察宇宙一切事變，即知道社會進化，是以螺旋線進行，不是以直線進行，螺旋式的狀態，是縱的方面越深，橫的方面越寬，例如現在列強并峙，彷彿春秋戰國一般，但是現在範圍更廣大，文化更進步，這就是螺旋式的進化

，古人每說：『天道循環，無往不復，』可知他們已窺見這種回旋狀態，但他們不知是螺旋形，誤以爲是環形，所以才有『循環無端』之說，假使宇宙事物物之進行，都是循一個圈子，旋轉不已，怎麼會有進化呢？我國古來流傳有循環無端的諺語，所以才事事主張復古，這都是由於觀察錯誤所致，古人說：『天道循環，』今人說：『人類歷史，永無重複，』我們把這兩說合併攙來，就成一個螺旋式的狀態了。

我國的兵制，可分爲三個時期，春秋戰國的時候，國際競爭劇烈，非竭全國之力，不足以相抗，故那時候行征兵制，全國皆兵，這算是第一個時期，後來全國統一了，沒得國際的戰爭，雖間有外夷之患，其競爭也不劇烈，無全國皆兵之必要，故第二個時期，就依分工之原則，兵與民分而爲二，民出財以養兵，兵出死以衛民，就改行募兵制，現在入了第三個時期，歐亞交通，列強并



峙，國際競爭劇烈，非竭全國之力，不能相抗，又似有全國皆兵之趨勢，但務必強迫人民當兵，回復前一時期的制度，社會上一定紛擾不堪，這個時期的辦法，應取螺旋進化的方式，參用第一時期的征兵制，而却非完全征兵制，把募兵制，與全國皆兵之制，融為一致，平日用軍事教育，訓練人民，即寓全國皆兵之意，有事時仍行招募法，視戰爭之大小，定招募之多寡，規定每省出兵若干，由各省酌派每縣募若干，再由各縣向各鄉村分募，以志願當兵者充之，我國人口四萬萬，世界任何國之人口，俱不及我國之多，故與任何國開釁，均無須驅逐出境之人，與之作戰，只須招募志願當兵之人，已經夠了，鼓之以名譽，予之以重賞，自不患無人應募，且此等兵出諸自願，其奮勇敵愾之心，自較強迫以爲兵者，熱烈得多，否則把那些怯懦無勇的人，強迫到軍中來，湊足人數，反是壞事不小，這個辦法，可用力學公例來說明，當兵與否，聽其自由，

是一種離力，當兵者享美名，得厚賞，又足以使人欣羨，是爲一種引力，二力保其平衡，願當兵者，與不願當兵者，各得所欲，社會上自然相安，又戰事終了之後，解散軍隊，最爲困難，如用上述招募法，事平後，由原籍之省縣，設法安插，就容易辦理了。

我國婚姻制度，也可分爲三個時期，上古時男女雜交，無所謂夫婦，生出之子女，知有母而不知有父，這個時候的婚制，只有離心力而無向心力，是爲第一個時期，後來制定婚制，一與之齊，終身不改，夫婦間即使有非常的痛苦，也不能輕離，是爲有向心力而無離心力，這是第二個時期的婚制，到了現在，已經是入了第三個時期，這個時期，是結婚自由，某女不必定嫁某男，而某男之愛情足以繫引她，某男不必定娶某女，而某女之愛情足以繫引他，由離心向心二力之結合，就成爲第三時期的自由婚制，此種婚制，本來參得有一半上

古婚制，也是依螺旋式進化的，許多青年男女，看不清這種軌道，以爲應該回復上古那種雜交狀態，就未免大錯了。

歐洲人民的自由，也可分爲三時期，上古人民，穴居野處，純是一盤散沙，無拘無束，極爲自由，是爲第一個時期，中古時，人民受君主之壓制，言論思想，極不自由，是爲第二個時期，自法國革命後，政府干涉的力量，和人民的自由的力量，保持平衡，是爲第三個時期，以力學公例言之，第一時期，有離心力而無向心力，第二時期，有向心力而無離心力，第三時期，向心離心二力，保其平衡，從表面上觀之，這第三時期中，參有第一時期的自由狀態，似乎是回復第一時期了，而實非回復第一時期，乃是一種似回復非回復的螺旋狀態，盧騷牛當第二時期之末，看見那種回旋的趨勢，誤以爲應當回復到第一時期，所以他的學說，完全取第一時期之制以立論，以返於原始自然狀態，爲第一

要義，他說：「自然之物皆善，一入人類之手，乃變而為惡。」他的學說，有一半合真理，有一半不合真理，因其有一半合真理，所以當時備受一般人之歡迎，因其有一半不合真理，所以法國大革命的時候，釀成非常騷動的現象，結果不得不由政府加以干涉，卒至政府干涉的力量，與人民自由的力量，保持平衡，社會方才安定，此乃天然之趨勢，惜乎盧騷倡那種學說之時，未把這螺旋式進化的軌道看清楚，以致法國革命之初，冤枉死了許多人。

共產主義的學說，恰與盧騷的學說，走了同一之軌道，人類分配財產的方法，第二章內，曾經說明，是分三個時期，第一個時期，地球上的貨財，為人類公有，第二個時期，把地球上的貨財，攘為各人私有，第三個時期，公有私有，并行不悖，到了第三時期，儼然是把個人私有物，分出一半，公諸社會，帶得有點回復第一時期的狀態，實際是依螺旋式進化，并非回復到第一時期，

講共產的人，也與盧騷同一錯誤，以為應當完全回復第一時期的狀態，所以把原人時代共產制，作為理想中的社會，這種學說，也與盧騷相同，有一半合真理，有一半不合真理，因其有一半合真理，所以共產學說一倡出來，就有許多人歡迎，和盧騷的學說一樣，因其有一半不合真理，所以施行起來，也是弊病百出，講共產主義的人，未把這種軌道看清楚，以致俄國冤枉死了許多人，我國湖南廣東等處，和四川之重慶，也冤枉死了許多人。

我們把時代劃分清楚，就知道何種學說適宜，何種學說不適宜，我們現在所處的時代，是第二時期之末，將要入第三時期了，斯密氏自由競爭的學說，達爾文優勝劣敗的學說，都是第二時期的產物，故施行起來，能生効，其說能發動一時，但律以第三時期，則格不相入，所以斯密氏之學說，會生出資本家專制之結果，達爾文之學說。會生出歐洲大戰之結果，窮則變，因而產出共產

主義，以反對斯密氏之學說，產出互助論，以反對達爾文之學說，這共產主義，和互助論，宜乎是第三時期的學說了，而却又不然，因為第三時期之學說，當折衷第一時期，和第三時期之間，無如講共產主義之人，和著互助論之人，理想中之社會，完全是第一時期的狀態，則未免大反潮流了。

共產主義之誤點，前已說明，克魯泡特金之互助論，確是第三時期的人，應當行的軌道，惜乎克魯泡特金，發明這種學說，是旅行西比利亞，和滿洲等處，從觀察動物和野蠻人生活狀態得來的，他理想中的社會，是原始的狀態，換言之，即是無政府狀態，因之他極力提倡無政府主義，他的學說，也是有一半可取，有一半不可取。

我們會通觀之，凡是反對第二時期制度之人，其理想中的社會，俱是第一時期的社會，中國人之夢想華胥國，夢想唐虞，與夫歐洲倡社會主義的人，俱

無政府主義的人，倡民約論的人，俱是把第一時期的社會，作爲他們理想中的社會，俱是走入相同的軌道，他們這些人，都說人性皆善，也是走入相同的軌道，這是很值得研究的事，此外凡是不滿意現在制度的人，其理想中的社會，無一不是原始狀態，例如打倒智識階級，與夫戀愛自由等說法，都是回復原始時狀態，我們用這種眼光，去研究現在各種學說，孰得孰失，就瞭如指掌了。

孫中山的學說，是公有的貲財，和私有的貲財，並行不悖，他主張把那應該歸公有者，劃還公家，似乎是回復第一時期了，然而私有權仍有切實之保障，則又非完全回復第一時期，這種似回復，非回復的狀態，恰是依着螺旋進化的軌道走的，從這方面研究，卽知孫中山主義，勝過馬克斯主義，所以我們要解決社會問題，當然用孫中山的方法，不能用馬克斯的方法。

我們要解決社會問題，當知我國情形，與歐美迥然不同，我國未通商以前

，無論誰貧誰富，金錢總是在國內流轉，現在國內金錢，如水一般，向外國流去，例如外國運洋紗洋油，到中國來賣，我們拿金錢向他買，不久衣穿濫了，油點乾了，金錢一去，永不回頭，這是一種變形的搶劫，我國現在的情形，猶如匪徒劫城，全城之人，無一不被劫，不過受害有輕重罷了，中國講共產，是受害重的人，莫得飯吃，想把那受害輕的人，剩下的財貨，拿來平均分攤，外國講共產，是匪徒劫了回去，分贓不平，劫得的贖財，盡入匪首私囊，匪首下的嚶囉，所得者，未免相形見絀，所以爭鬧不已，要求匪首，把所劫的拿出來平分，他們是劫人者，我國是被劫者，有割然的區別，我們如果把歐洲共產黨的辦法，拿來照樣實行，是謂文不題對，因此之故，我們對付外國劫賊，當行堅壁清野之法，不購外貨，使他無從掠奪，才是正辦，外國工人，受歐美資本家之壓迫，我國人民，也受歐美資本家之壓迫，彼此的敵人是相同的，我國抵



制外貨，和外國工人罷工，乃是一貫的策略，歐美工人攻其內，我們防堵於外，那些大資本家，自然就崩潰了，孫中山主張收回關稅，以免外貨之壓迫，卽是堅壁清野的辦法，所以孫中山主義，在我國是很適宜的。

資本家的剩餘價值，是從掠奪機器生產力得來，換言之，卽是掠奪了全人類的勞力，他并莫有掠奪自己廠內工人的勞力，因爲廠內工人，他給了相當的工價，就不能坐以掠奪之罪，惟有他把廠內製出之貨，銷售於世界各國，全世界的人，就受其掠奪了，例如我國人口四萬萬，男女各半，我國女子，自古以紡織爲業，自從洋紗洋布輸入中國，女子紡織之事，遂至絕跡，這就是掠奪了二萬萬女子的職業，雖有勞力，無所用之，諸如此類，不勝枚舉，由此知歐美工業發達，全人類的勞力，都被資本家掠奪了，所以凡是由機器生出來的純利，必須全人類平攤，在道理上才講得通，馬克斯看見了勞工，忘却了全人類，

所以他的辦法，處處令人懷疑。

世界上的金錢，與夫一切物品，都是從地球中取出來的，我們人類，如果缺乏金錢，抑或想享受愉快的生活，只消向地球索取就是了，不料歐洲那些講強權競爭，優勝劣敗的學者，只教人向人類奪取，不知向地球索取，真可謂誤人誤己，地球是擁有寶庫的主人翁，人類猶如盜賊一般，任你如何劫奪，主人毫不抗拒，歐洲大戰，殺人數千萬，恰像一夥劫賊，在主人門外，互相劫殺，你剝我的衣服，我搶你的財物，并不入主人門戶一步，鬧到一齊受傷，遍體流血，這夥劫賊，才講和而散，地球有知，當亦大笑不止，推原禍始，那充當羣盜謀主的達爾文，實在不能辭其責，馬克斯的階級戰爭，是劫奪人類的策略，孫中山的實業計劃，是劫奪地球的策略，歐洲行達爾文的學說，俄國行馬克斯的學說，都發生了非常的慘劇，我們不如及早改變方針，約集全人類，一致向

地球進攻好點。

世界的紛爭，實由機器生產力和地球生產力，不相調協，才釀出來的，歐洲工業國·機器生產力，發達到了極點，不能不在國外尋銷場，尋原料，所以釀成大戰，而世界之農業國，則地中生產力，蘊藏而不能出，貨棄於地，殊為可惜，有了這種情形，農業國，工業國，就有通功易事之必要了，無如列強專以侵略為目的，迷夢至今未醒，奈何奈何！

列強既執迷不悟，我們斷無坐受宰割之理，也無向他搖尾乞憐之理，只有修明內政，準備實力，與之周旋，一面組織弱小民族聯盟，仿蘇秦聯合六國的辦法，去對付五大強國即是了，以修明內政為正兵，以聯合弱小民族為奇兵，蘇秦的方法，是「秦攻一國，則五國各出銳師以撓秦，或救之，有不如約者，五國共攻之。」現在五大強國是秦人，世界弱小民族是六國，我們把世界弱小

民族聯合起來，互相策應，多方以撓之，這個辦法，有種種勝算，（一）世界弱小民族人數多，各強國人數少；（二）弱小民族利害相同，容易聯合，各強國利害衝突，舉動不能一致；（三）弱小民族大概是農業國，列強大概是工業國，他們的原料和銷場，嘗仰給農業國，可以說強國人民的衣食，仰給於弱小民族，弱小民族的衣食，不仰給於他們，以上三者，皆是弱小民族佔優勝，我們把弱小民族聯合起來，向列強進攻，與他一個重大打擊，其入手方法，即是不供給他的原料，不購他的貨物，採用甘地的辦法，為大規模之組織，列強能悔禍固好，如或開釁，我們就一致動作起來，明知世界大戰，終不能免，不如我們先動手，經過一次大戰，然後才有和平之可言，這是弱小民族，生死關頭，斷無退讓之理，等到各強國創痛鉅深，向弱小民族求和的時候，才提出最平等之條件，與之議和，農業國出土地和工人，工業國出機器和技師，所得利益，按照

全世界人口，平均分攤，不達到此項目的，決不與之妥協，只要弱小民族能夠努力，大同世界，未必不能實現，此種辦法，是順着進化軌道走的，這種軌道孫中山看得極清楚，他主張聯合弱小民族的十二萬萬五千萬人，去攻打列強的二萬萬五千萬人，就是順着這軌道走的。

蘇秦聯合六國以抗強秦的法子，是他發篋讀書，經過了刺股流血的功夫，揣摩期年，才把他發明出來的，我們不可因為蘇秦志在富貴，人格卑下，就連他的法子都輕視了，蘇秦的法子，合得有真理，是以平字為原則，與孫中山所講民族主義相同，他說六國，純用『寧為雞口毋為牛後』等語，以激動人不平之氣，與孫中山所講次殖民地等語，措詞相同，蘇秦窺見了真理，自信他的法子會生效，所以他自已說道：「此真可以說當世之君矣，」果然出來一說就生效，六國都聽他的話，以他為從約長，他的計劃成了，秦人不敢出關者十五年

，這個法子的効力，也就可以想見了，可惜蘇秦志在富貴，佩了六國相印，就志滿意得，不復努力，以致六國互相攻伐，從約破裂，後來誤信張儀之話，連袂事秦，遂一一爲秦所滅，今日主張親美親日親英法等，都是走入了六國西向以事強秦之軌道，可爲寒心！

現在弱小民族，被列強壓制久了，一旦有人出來聯合，是非常容易的，威爾遜揭出「民族自決」之標語，大得世界之歡迎，但自決云者，不過叫他自己解決罷了，還沒有說幫助他，我們如果揭出「弱小民族互助」的標語，當然受加倍的歡迎，「孫中山演說集」說：日俄戰爭的時候，俄國由歐洲調來的艦隊，被日軍打得全軍覆沒，這個消息傳出來，孫中山適從蘇彝士運河經過，有許多土人，看見孫中山是黃色人，現出很歡喜的樣子來問道：「你不是日本人嗎？」孫中山答應道：「我是中國人，你們爲甚麼這樣高興呢？」他們答應道：

「我們東方民族，總是被西方民族壓迫，總是受痛苦，以爲沒有出頭的日子，這次日本打敗俄國，我們當作是東方民族，打敗西方民族，日本打勝仗，我們當作是自己打勝仗一樣，這是一種應該歡喜的事，所以我們便這樣的高興，」（見演說集第五編大亞洲主義）我們讀了這段故事，試想日本打敗俄國，與蘇彝士運河側邊的土人何關？日本又沒有說過一句，要替他們解除痛苦的話，他們表現出這種狀態，世界弱小民族的心理，也可窺見一般了，我們中國，如果揭出「弱小民族互助」的旗幟，真可謂世界幸福，這種辦法，是促成世界大同的動機，將來世界大同了，不但是弱小民族之幸，也是列強之幸。

世界革命，是必然之趨勢，社會主義國際化，也是當然之事，俄國出來做世界革命的運動，把方法弄錯，馬克斯共產主義，學理也欠圓滿，而今應該由中國出來，担負世界革命的任務，把三民主義，普及全世界，其方法也和革滿

清的命一樣，從宣傳入手，我國人民四萬萬，世界各處都佈散得有，宣傳起來，非常容易，我們須知世界大戰，爆發在即，一開戰我國勢必牽入漩渦，那時費盡氣力，飽受犧牲，還不得好結果，不如我們早點從事此項工作，或許能夠制止大戰，使他不至發生，何以言之呢？因為前次歐戰，列強全靠屬國之兵助戰，我國用宣傳的方法，把他屬國人民的心理改變了，釜底抽薪，未必非制止大戰之一法。

現在之國際聯盟，可以說是強國聯盟，是他們宰割弱小民族之分贓團體，像我國濟南慘案這類事，與其訴諸國際聯盟，不如訴諸弱小民族，與其派人到歐美去宣傳，不如派人到印度非州南洋等處去宣傳，我國在列強中，誠渺乎其小，但在被壓迫民族中，則是堂堂一大國，我國素重王道，向不侵凌小國，在歷史上久為世界所深信，由我國出來提倡世界革命，當然比俄國更足取信於人



，黨之孫中山三民主義之學理，比任何社會主義之學理，講得更澈底，施行起來，任何民族都能滿意，我們對世界弱小民族，以平字爲原則，以俄國運動世界革命之手段爲大戒，對五大強國，亦以平字爲原則，決不爲絲毫已甚之舉，本着此項宗旨做去，一定收絕大效果，孫中山抱大同思想，以天下爲公，將來把三民主義，普及全世界，實現大同，完成孫中山之遺志，發揚中國之光輝，然後才可謂之革命成功。

我格外還有層意見，也可提出來研究，古人說：『外寧必有內憂，』幾乎成了一定不移之理，晉武平吳過後，跟着就有八王之亂，洪秀全取了南京，跟着就有韋揚之亂，去歲革命軍取得武漢江西南京之處，跟着就寧漢分裂，現在定都南京，全國統一，而內部意見紛歧，明爭暗鬥，日益激烈，大家高呼打倒某某，剷除某某，其目標全在國內，我們應設法把目標移向國際去，使全國人

的視線，一致注射外國，內部衝突之事，自然可以減免，我主張由我國出來組織弱小民族聯盟，大家努力去做世界革命的工作，這即是移轉目標之法，目標既已轉移了，內部意見，自然可以調和。

舉個例來說：劉備和孫權，本來是郎舅之親，因為大家都以荊州為目的物，互相爭奪，鬧得郎舅決裂，夫婦離離，關羽被殺，七百里之連營被燒，吳蜀二國，儼然成了不共戴天之仇，後來諸葛亮提出聯盟伐魏的政策，以魏為目的物，大家的視線，都注向魏國，吳蜀二國的感情，立即融洽，彼此合作到底，後來諸葛亮和孫權死了，後人還繼續他們的政策，直到司馬昭伐蜀，吳遺遺兵相救，及聞後主降了，方才罷兵，這就是目標轉移了，感情就會融洽的明證，諸葛亮和孫權，都是人傑，他們這種政策，我們很可取法。

我的主張，可以二語括之曰：一對內調和，對外奮鬥，「現在列強以不平

等待我，故當取奮鬥主義，等到他們以平等待我了，對外即改取調和主義，我們此時惟一的辦法，在首先調和內部，必須內部調和，才能向外奮鬥，能夠向外奮鬥，內部才能調和，二者是互相關聯的，但是根本上調和的方法，尤在使全國人思想一致，要想使全國人思想一致，非先把各種學說，調和一致，不能成功，這個道理，留到第六章再說。

## 第五章 解決社會問題之辦法

改革社會，猶如醫生醫病一般，有病之部份，應該治療，無病之部份，不可妄動刀針，社會上有弊害的制度，應該改革，無弊害的制度，不可任意更張，致滋紛擾，俄國試驗馬克斯主義，卒至不能實行者，其原因就在無病之處，妄動刀針，把好肉割壞了來醫，這是我們應該注意的，前數章俱係理論上之討論，這一章是討論實施辦法，關於辦法上應該討論者，可分作兩層，一是舊社會之經濟制度，應如何結束，二是新社會之經濟制度，應如何規定，本章就是在這兩點上加以討論。

土地和機器，該歸公有，理由是很正常的，但是已經歸入私人之土地和機器，究竟該用甚麼手段，把他收歸公家，這是亟待研究的，我國私人的土地和機器，都是用金錢購來的，細察他們金錢之來源，除少數人，是用非理手段，從

人民手中奪取者外，餘人的金錢，大概是由勞心勞力得來的，換言之，即是用私有的腦力體力掉換來的，我們既承認腦力體力是個人私有物，如果把地主的土地，和廠主的機器，無代價的沒收了，就犯了奪私有物以歸公之弊，社會上當然起絕大的糾紛，當然發生流血慘禍，凡事以平爲本，把私人的土地和機器，搶歸公有，這算是極不平之事，不平則爭，俄國行馬克斯主義，殺了許多人，還不曾成功，就是這個原因，從前並沒有頒布明令，說土地和機器是公有物，不許人民私相買賣，而今人民既用金錢買到手中了，才猝然之間，把他搶歸公有，在道理上實在是說不去，關於這一點，孫中山認得最清楚，民生主義第二講：『我們所主張的共產，是其將來不共現在，這種將來的共產，是很公道的方法，以前有了產的人，決不至吃虧，和歐美所謂收歸國有，把人民已有了的產業，都搶去政府裏頭，是大不相同，』因此之故，孫中山才定出照價抽稅

，和照價收買，兩條辦法，孫中山理想中新社會的組織，與馬克斯迥不相同，前面業已說明，至於結束舊經濟制度，他二人的辦法，也迥不相同，馬克斯主義，是把私人的土地機器，搶歸公有，孫中山主義，是購歸公有，所不同者，就在搶與購之一字，馬克斯的階級戰爭，和勞工專政，是從搶字生出來的，孫中山的照價抽稅，和照價收買，是從購字生出來的，斯密氏講個人主義，擁護私有權，馬克斯講社會主義，擁護公有權，孫中山主張其將來不共現在，償還地主的購價，把土地公諸社會，私有權，公有權，兩無妨害，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就調和爲一了，孫中山曾說：『民生主義，就是社會主義，又名共產主義，』許多人就把孫中山主義，和馬克斯主義，併爲一談，殊不知馬克斯是搶歸公有，孫中山是購歸公有，馬克斯是共現在，孫中山是其將來，兩種主義，有鴻溝之界劃，共產之字而雖同，在辦法上實有天淵之別。

從前美國北方各省，主張釋放黑奴，南方各省，也未嘗不贊成，只是要求給以相當的代價，那個時候，有幾百萬黑奴，其代價約需銀幾百萬萬元，政府無這筆款，去償還黑奴的主人，才發生戰事，一共血戰五年，雙方都非常激烈，為世界大戰之一，此次戰爭，比美國獨立戰爭，損失更大，流的血也更多，後來南方敗戰，才無代價的把黑奴釋放了，我們可以說釋放黑奴之戰，是發源於債務的關係，假如當日的美國政府，有幾百萬萬元去償還黑奴的主人，這種流血慘禍，當然可以避免，後來雖說把黑奴釋放了，目的得達，但這五年血戰中，犧牲的生命財產，也就不少了，其代價也不可謂不大，猶幸是北方戰勝了，萬一戰敗，那更是無謂之犧牲了，現在把私人的土地和機器，收歸公有，其事與釋放黑奴相類，美國當日勒令南方各省，釋放黑奴，不給代價，才發生大殺戮，我們為避免大戰爭，大殺戮起見，當然採用孫中山辦法，購歸公有，不

當師法列寧，採用馬克斯辦法，捨歸公有。

現在政局紛亂，一切改革事項，當然說不上，但是，就學理上言之，將來改革經濟制度，究竟當採用何種方式呢？我們不妨預先討論，等到有了人民可以信託之廉潔政府，才好實行，據著者個人的主張，凡是使用機器的工廠，和輪船鐵道等，一律由公家辦理，其有私人業已辦理者，由公家照價收買，全國土地，一律由公家備價收買，私人要使用土地者，一律向公家承佃，把舊日繳與地主的租價，繳與公家，公家收得此款，作為全國人民公用，如此則全國之人，無一不享受租金之利，即是無一不享受地主之權，換言之：無一人不是佃戶，也即是無一人不是地主。孫中山所謂平均地權，就完全實現了。

但其中最困難者，就是收買的經費太大，無從籌措，現在中國工業未發達使用機器的工廠也少，輪船鐵路也少，公家收買起來，倒還容易，只是中國



土地如此之廣，地價如此之昂，如果照價收買，比釋放黑奴的代價，不知高過若干萬倍，美國當日，尚苦無款償黑奴主人，我國今日，怎麼會有這宗巨款，去償還地主，關於這一層，孫中山是慮到了的，所以他於照價收買之外，再定一個照價抽稅的法子，他的辦法，是把地價確定了，令地主按年納稅，以後地價增漲了，多得的利益，仍歸公家，遇必要時，才照價收買，他就是因為政府無這筆巨款，來收買全國土地，才想出這種照價抽稅的辦法，以濟照價收買之窮。

現在亟須籌劃的，就是款項一端，這種收買全國土地的款，究竟從何籌措呢？著者主張第一步的辦法，就是規定銀行由國家設立，不許私人設立，人民有款者，應存入銀行，需款者應向銀行借貸，其有私相借貸者，將來有賴騙等事，法律上不予保護，人民以金錢存入外國銀行者，查確後，取消國籍，逐出

國外，又於華僑所在地，設立國家銀行，存儲華僑之款，有款不存入本國銀行者，取消國籍，不予保護，一面由銀行發行國家鈔票，內地交易，純用國家鈔票，人民持外國鈔票向銀行存放者，不予收受，如此則外國鈔票即被驅逐了，人民的錢金，完全集中於國家之手，國家要收買土地，和舉辦大實業，就不患無款了，孫中山所謂發達國家資本就算辦到了。

銀行貸出之息，與存入之息，爲二與一之比，例如人民存入銀行之款，定爲月息六厘，人民向銀行貸款，則定爲月息一分二厘，如此則一進一出之間，銀行可得月息六厘，人民有款放借者，無異於將子金繳一半與公家，現在購買土地者，其利不也過幾厘，并且買地時須過稅，每年須上糧，不時還有派逗等事，今定爲銀行存款，月息六厘，其利也不爲薄，通常人民借貸之利，每月一分幾，或二三分不等，以著者所居自流井之地言之，每當銀根枯窘時，月息有

高至五六分者，今定爲向銀行貸款者，月息一分二厘，其利也不爲貴，像這樣辦去，公家坐享大利，而於存款者，貸款者，仍兩無所損，那些用大利盤剝的人，就無所用其技了。

有人主張廢除利息，這却可以不必，因爲人民的金錢，是從勞力待來的，人民以金錢存入銀行，由公家拿去作社會上種種公益，即無異把勞力貢獻到社會上，謀種種幸福，此等人是應該獎勵的，銀行給予之利息，即可視爲一種獎勵金。

又有主張廢除金錢，發行勞動券者，更可以不必，資本家之專橫，是由於土地和機器，許私人佔有，才生出來的，與金錢制度何干？我們把土地機器收歸公有，又不許私相借貸，雖有金錢，成了英雄無用武之地，也就無害於社會了，拿勞動券去換取衣食住，其實效與金錢何異？現在的金錢，我們又何嘗不

可把他當作一種勞動券呢？主張發行勞動券之人，其用心未免太迂曲了，俄國實行馬克斯主義的時候，禁用貨幣，回復以物換物的原始狀態，犯了把奸肉割壞來醫之弊，所以人民深以為苦。

我們把銀行組織好了，就可着手收買全國的土地了，照孫中山的辦法，是命地主自將地價，呈報到政府，我們收買之時，恐怕地主所報地價有以少報多之弊，可用投標競佃法，（川省各縣教育局。所轄產業，多用投標競佃法，頗稱便利。）用投標競佃，以定租金，然後據租金之多寡，以轉定地價，例如某甲在鄉間，有地若干畝，由政府將其地投標競佃，假定投標結果，得年租七百二十元，以月息六厘計，即定為地價一萬元，由銀行收入某甲存款一萬元，月付息六十元，其欲用現款者，以鈔票付給之，公家收入之利息，與銀行支付之利息相等，彷彿公家是替私人經營產業一般，公家本然無利可圖，但經公家收

買過後，可用大規模之組織來改良土地，每年增加的利益，就完全歸諸公有了。

投標之時，即以地主所報之價爲標準，假定某甲所報地價是一萬元，投標結果，利息最高額是七百二十元，我們即認定地主所報之價是確實的，即由銀行收入某甲存款一萬元，如果投標結果，依利息計算，該一萬一千元，我們因爲他原報之價是一萬元，銀行只能收入某甲一萬元，如果依利息計算，只該九千元，我們就認定某甲有意欺瞞政府，罰他一千元，銀行中只收他八千元的存賬，我們定出此種辦法，地主呈報地價，自必非常審慎，絕不敢以少報多。

著者主張『全國土地，應一律由政府備價收買，不許私人佔有，』向友人談及，友人即說道：中國那有這筆巨款來收買，我即把組織銀行，和集中全國金

錢的辦法，說與他聽，見得收買土地，不愁無款，聽者每每駁我道：孫中山定的法子，是「照價抽稅」和「照價收買」兩種，你單取「照價收買」這一種，把「照價抽稅」那一種抹殺了，把私人所有權，完全奪去，與孫中山主義不合，并且投標競佃之法，孫中山也莫有說過，施行起來，未免與他的辦法衝突，我說道：我所說的，與孫中山主義，并無不合，辦法也無衝突，孫中山的辦法，是：「由地主呈報地價，政府照價抽稅，將來地價增加之利益，全歸公家，公家如要收買，照原報之價，給與地主，」照他這個辦法，則是地主報價之時，所有權已經轉移與公家去了，所以日後增加之利益，全歸公有，收買之時，只照原價給予，如果地主的所有權，尚未消失，則增加之利益，應歸地主所有，政府收買之時，當另行議價，我們因此知「照價抽稅」，和「照價收買」，只算是一個辦法，并不是兩個辦法，孫中山本來想把全國土地，一律照價購歸公有，

因為無此巨款，才想出照價抽稅的辦法，先把所有權轉移了，把地價確定了，暫不付價，等到隨後有錢之時才付價，我們只要有款，早點付價，又何不可之有？

土地是公有物，應該歸公，金錢是私人腦力體力掉換來的，應該歸私，孫中山的民生主義，我可以替他下一條公例曰：『金錢可私有，土地不能私有』，因此之故，他才規定以金錢給地主，把土地收歸公有，所以我主張全國土地，一律由公家備價收買，與孫中山主義，并無違反，至於我所說投標競佃的法子，乃是照價收買時，一種補充辦法，對於地主所報之價，予以一種測驗，與孫中山的辦法，絲毫沒有衝突。

社會問題中，最難解決的，就是土地問題，我們只要把土地問題解決了，其餘的就容易解決了，收買工廠和輪船鐵道等項，都是很容易的事，我主張解

決社會問題的辦法，可括爲數語曰：『地球生產力，和機器生產力，完全歸公，腦力和體力，完全歸私，使用機器的工業歸公，不用機器的工業歸私，大商業歸公，小商業歸私，貸款的利息，一半歸公，一半歸私，』如此辦理，則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兩相調和，與孫中山民生主義的精神就符合了。

我們既承認腦力體力，是個人私有物，所以凡服務社會者，就該給以相當代價，不能把他的腦力體力，看作社會公有物，任意沒收，各人的資稟不同，才能不同，應聽其擇業自由，各就其性之所近，自去選擇職業，欲務農者，向公家承租土地，欲作工者，向工廠尋覓工作，其願當官吏教員，及從事他種職業者亦同，因勞動的種類不同，所得的報酬也不同，表面上看去，似乎不平等，其實不然，這個道理，與民權主義是一樣，孫中山說：『天生萬物，除了水面以外，沒有一物是平的，各人的聰明才力，有天賦的不同，所以造就的結果



，當然不同，造就既不同，自然不能平等，如果把他們壓下去，一律要平等，世界便莫有進步，人類便要退化』，所以孫中山主張的民權平等，是各人在政治上立足點平等，不是從上面壓下去，成爲平頭線的平等，因此我們主張的經濟平等，也不是把平等線放在平頭上，成爲國中貧富相等，是把平等線放在立足點，使各人致富的機會平等，或貧或富，純視各人努力與否以爲斷。

關於商業問題，我以爲日常生活必需之品，如果一律由國家經營，那就不勝其繁了，因此我主張大商業歸公，小商業歸私，但是大小界限，如何畫分，這是很費研究的，我主張施行之初，可定爲國際貿易歸公，國內貿易歸私，國家向外國購買大批貨物，分售與人民，人民有貨欲銷售外國者，由國家承買，轉售與外國，我國閉關數千年，并未產生何種大資本家，可知國內貿易，并非造成資本制度之主因，故國內貿易，可以聽人民自由經營，我們把國際貿易歸

公辦到了，再看國內情形如何，并可進而規定國內某種商業，亦應由國家經營，私人不得經營。關於機器方面，亦可規定某種機器，私人亦得使用，此種辦法，必須到了實施之時，斟酌現情而爲之，此時不能一一預定，我們不許私人購買土地，不許私人使用機器，不許私人設立銀行，不許私人經營國際貿易，孫中山所謂節制私人資本，就算達到了。

依上述辦法，國家把土地，機器，銀行，和國際貿易，收歸公有過後，國家每年收入，當然非常之多，自當盡量擴充實業教育，與增加民衆利益之事，但是國家發達到了極點，每年餘款，究竟作何用途呢？我也想有一個辦法，孫中山屢屢向人演說，他要把中國變成一個大公司，四萬萬人都成股東，並且說：『這個公司內的人，都可以分紅利，子子孫孫，便不怕窮』，我們把土地機器銀行和國際貿易四者，收歸公有，那末四萬萬人都成爲地主廠主，成爲銀行

和際國貿易的股東，孫中山理想中的大公司，就出現了，這個大公司，是以每一個身體爲一股，國中生了一人，即是增加一股，死了一人，即是取消一股，股權是非常明晰的，我們就可仿照公司分紅的辦法，政府每年除各項開支而外其所有餘款，即按照全國人口數目，平均分攤，作爲生活費，其分攤數目之多少，以國家每年餘款多少爲斷，最大限度，以能維持生活爲止。

有了這個辦法，社會上可以免去許多糾紛，（一）中國所謂育嬰恤癯濟貧諸局，可以裁撤，外國所謂失業救濟法，教員工人養老金等等，俱可廢去了，（二）現在許多富有哲學文學科學等天才的人，每因饑寒所迫，兼營他業，或改營他業，國家受無形之損失，倘能發給生活費，使無凍餒之憂，則各人能就其性之所近，專心深造，於社會之文明，增進不少，（三）語云：衣食足而禮義興，又云：饑寒起盜心，有了發給生活費的辦法，則國民的道德可以增進。

有人問我道：人人都有飯吃，還有何人肯作工？還有何人肯努力？社會怎麼能夠進化？我道：人人有了飯吃，努力心或許減少一點，如謂人類就不努力，社會就不會進化，我却不以爲然，請問紐頓和達爾文諸人，其目的豈是因爲要吃飯，才去研究學問嗎？難道他們有了飯吃，就不會研究學問嗎？我恐怕正是因爲他們有了飯吃，才能專心研究，才能有此空前絕後的大發明。

孫中山把生活程度，分作三級：「第一級是需要，有衣穿才不會冷死，有飯吃才不會餓死，第二級是安適，穿的求其舒服，吃的求其甘美，第三級是奢侈，穿的要輕綃細縐，海虎貂鼠，吃的要山珍海味，魚翅燕窩，我所說的發給生活費，只算達到第一級，其第二級，第三級，則讓那些勤勉作工的人享受。

努力向上之心，人人都有，凡是稍知奮勉的人，斷莫有因爲免去凍餒，就

可滿足他的慾望，就不前進，其例甚多，無待詳舉，平心論之，人之天性不一，有因爲生活問題解決了，就不去作工的，却也有豐衣足食，還是孳孳不已的，若謂國家發了生活費，就無人作工，這層可以不慮，假使實施之時，果然有此現象，我們少發給點款，使他們所得者，不足維持生活，就不患無人作工了，作工與否，本是聽人自由，但作工者優予報酬，使人見而生羨，又不得不作工，於是作工者，不作工者，各遂所願，社會上就相安無事了。

有人問我道：全國人民，具何種資格，有坐領生活費之權利，政府爲甚麼有發給生活費之義務？我說道：這有兩個理由：（一）地球是人類公有物，使用土地者，對於公家，繳納租金，此項租金，即該人類平均分受，（二）發明家發明機器，是替人類發明的，由機器生出來的利益，應該人類平均分受，基於這兩種理由，故人民有領受生活費的權利，政府是掌管全國土地和工廠的機關。

故有發給生活費的義務，馬克斯和其他講社會主義的人，都把人類這兩種資格抹殺了，所以想出來的辦法，諸多窒礙，孫中山講衣食住行四者會說：「……一定要國家來担負這種責任，如果國家把這四種需要，供給不足，無論何人，都可以來向國家要求，」可見國家有保證人民生存的義務，人民有向國家要求生存的權利。我主張發給生活費，即是國家担負人民衣食等項的責任，保證人民的生存，此種辦法，與民生主義是很合的。

我提出解決社會問題的辦法，是採用公司式的組織，這是業經說明了的。我分配資財的方法，是從自然界中，兩個地方取法得來：

(一)是取法身體分配血液的方法，身體中某部份越勞動，血液之灌注越多，除了彌補消耗之外，還有剩餘，因此人身越勞動的部份，就越發達，這就是人身獎勵勞動的方法，所以我們對於勞動者，應該從優報酬，我們身體中，還

有些無用的部份，例如男子之乳，他是無用的東西，但是既已生在我們的身上，也不能不給以血液，不過男子之乳不勞動，灌注的血液很少，所以男子之乳，就漸漸縮小，我們發給生活費，不可過多，使不作工的人，如男子的乳一般，漸漸消縮，才合天然公理。

(二)是取法天空分配雨露的方法，自然界用日光照射江海池沼，土地草木，把他的水蒸氣取出來，變為雨露，又向地上平均洒下，不惟乾枯之地，蒙其澤潤，就是江海池沼，本不需水，也一律散給，最妙的是把草木中所含水分，蒸發出來，又還給他，一轉移間，就蓬蓬勃勃的生長了，并且枯枝朽木，也一樣散給，不因為他窮得在機，就剝奪他享受雨露之權，洒在地上之水，聽憑草木之根吸取，無所限制，吸多吸少，純是草木自身的關係，自然界固無容心於其間，公家收入的租息，與夫銀行和工商業的純利，原是從人民身上取出來

的，除公共開支而外，不問貧富，一律平均分給，致富的機會，人人均等，這就是取法雨露之無私。

孫中山把生活程度，分作三級：（一）需要，即生存，（二）安適，（三）奢侈，現在的經濟組織，是以死字爲立足點，進而求生存，再進而求安適，求奢侈，因爲立足點是死字，一遇不幸的事，就有冷死的餓死的，著者主張發給生活費，是以生存爲立足點，進而求安適，求奢侈，照孫中山民生主義說來，生存是社會問題的重心，國家倘能每年發給生活費，使人人能夠生存，這就算重心穩定了，重心既穩定，社會自然安靜，著者諄諄以發給生活費爲言，意蓋在此。

本章所擬辦法，把土地機器銀行國際貿易四者，收歸國有，則擁有金錢之人，任他如何努力，決不會造到鋼鐵大王，煤油大王，銀行大王，汽車大王，



商業大王諸人的地位，每年由政府發給生活費，則勞動家任如何不幸，決不會有凍餒之虞，像這樣的辦法，把富者的地位，削低一級，把貧者的地位，升高一級，貧富之間，就不會相差過遠了，現在痛恨資本制度的人，對於有資財者，設種種法子去抑制他，我們施行此種經濟制度之後，從上面削低一級，從下面升高一級，在兩級中間的地方，就可任人發展，不加限制，不惟不當限制，并且還要盡力提倡，社會才能進步，我主張把國際貿易收歸國有，把國內貿易留為人民活動之餘地，又主張人民存款在銀行者，應當付以利息，都是為提倡人民努力起見，有人說：這種辦法，仍不免貧富不平，我說惟其不平，人民才肯努力，世界才能進化，猶如水之趨入大海一般，惟其地勢高下不平，才能奔趨不已，如果平而不流，就成爲死水了，水不流則腐，人類不努力，世界便會退化，其理是相同的，世間至平者，莫過於水，故量物平否，以水爲準，然而

水之前進不已者，實在是出於不平，名為不平，實為至平，我們取水之原理，以改造社會，就與天然之理符合了。

政府每年發給生活費，其手續很麻煩，當由各都市，各鄉村，分頭辦理，每一都市，和每一鄉村，應設立戶籍調查所，把人口調查清楚，確定某人的籍貫，隸屬某處，生活費由原籍的戶籍調查所轉發，即無錯誤了。某處死了一人，即由該處的戶籍調查所，查明死者，籍隸何處，即通知原籍的調查所，停止他的生活費，旅行在外，生下子女，就地報告該處調查所註冊，將來的生活費，即向該調查所承領，但經聲請後，得由所生地的調查所，備文移歸原籍，人是活動之物，轉徙不常，調查之時，和發給生活費之時，從生死兩點注意，就可杜絕流弊了。

我們既規定人民有款者，當存入銀行，需款者當向銀行借，則各都市各鄉

村，都要備設銀行，人民取款存款，方才便利，政治方面之組織，是合各鄉村而成爲一縣，合各縣而成爲一省，合各省而成爲一國，經濟方面，當與之相應，首都設中央銀行，各省設省銀行，各縣設縣銀行，各鄉村設鄉村銀行，各鄉村之銀行，隸屬於縣銀行，各縣之銀行，隸屬於省銀行，各省之銀行，隸屬於中央銀行，合體是人民膏血，故銀行之分佈，當如脈絡一般，使之成爲網狀，才能流通無阻，私人向銀行借款者，須有担保人，担保人須銀行中有存款，足供担保者，否則以借款者，或担保者，應得之生活費，作抵押品，銀行與戶籍調查所，關係密切二者宜併設一處。

施行本章所說辦法，有當慮及者，土地，機器，銀行，國際貿易，四者，集中於國家之手，全國人民的金錢，俱歸於銀行，政府每年又要發給生活費，國家的權責太大，當局的人，舞起弊來，人民就受害不淺了，如果防弊的方法

，尚未想好，就冒冒昧昧的着手改革，把土地工廠等項，收歸公有，倒不如不改革，不收歸公有還好點，所以我們要改革經濟制度，當先從改革政治入手，先把政治改革了，把防弊之方法想完善，然後才能說改革經濟制度，只要在政治方面，能把孫中山所說的選舉能免糾復決四權完全辦到了，則經濟方面，無論甚麼弊，都可防止了，本來所謂解決社會問題的辦法，都是預定計畫，不能立即就辦，我們現在第一要着，就是努力去實行這四權，等到人民對於這四權，能充分的行使了，再來改革經濟制度，那就無有流弊了。

銀行及戶籍調查所之職員，與夫銀行之監察員，及其他重要職員，由人民投票選舉，或罷免，屬於一鄉村者，由全鄉村人民總投票，屬於全縣者，由全縣人民總投票，屬於全省全國者亦然，遇有大事，亦用總投票法公決，例如原定銀行存款月息六厘，有人提議，應改為四厘，又有人提議，應改為八厘，即

將三者的理由，作具說明書，公佈全國，定期總投票，各人向本地戶籍調查所投票，其旅居異地者，可從郵局投遞，由戶籍調查所開票，總計主張四厘者若干票，主張六厘者若干票，主張八厘者若干票，彙報於縣，由縣彙報於省，由省彙報中央，假定主張四厘者佔多數，即改為存入銀行者，月息四厘，向銀行借款者，月息八厘，又如有主張各人的資財，不可過多，存入銀行之款，應該加以限制，又有人主張不應加以限制，究竟應限制？或不應限制？如應限制，則每人存款，究應至多以若干為限，可由全國人民總投票決定之，全國是一個大公司，四萬萬人是公司中之股東，人人有切己利害，有分紅息之希望，故投票時，不會受人運動，即使有舞弊者，亦必互相舉發，在公家服務之人，如有侵蝕虧吞等弊，亦必互相稽查，假無發給生活費之規定，人民與國家，不生關係，即使他人營私舞弊，亦不願因為公家之事，去開罪於私人，中國官吏，

侵蝕公款，無人過問，其弊正在於此，今有發給生活費之規定，則人民與國家，居於利害共同之地位，侵蝕國家之款，即無異侵蝕私人之款，全國有四萬萬人，即是有四萬萬個監察員，侵蝕者無所藏其奸，孫中山主張的全民政治，即可出現。

關於遺產制一層，許多人都主張廢除，如照本章所說的辦法做去，土地工廠，一律歸公，私人也就無所謂產業了，所有者不過銀行中所存之金錢，我們只研究此項金錢，應否傳給子孫就是了，此事於各個人都有關係，將來可用全民數投票法解決之，在我個人之主張，是可以聽其傳給的，因為我們既經承認各人的身體，是各人私有物，由腦力體力換來的資財，就應該各人私有，各人所生子女，是他的身體化分出來的，當然有承受他的資財之權，如果歸為公有，也就犯了『奪私有物以歸公』之弊，普通人所以努力者，大都想積下資財，

傳之後人，如果積下的金錢，不許傳之子孫，必會減少人類努力心，即是減少社會進化之速度。

講社會主義者，見富者過富，貧者過貧，欲廢除遺產制，以化除貧富階級，殊不知資本家之產生，與遺產制無甚關係，茲可舉例為證。美國鋼鐵大王卡匿奇，為貧人子，三歲時，為絲廠工徒一週得工資一弗二十仙，煤油大王洛克依蘭，為農家兒，六七歲時，隨其母往山下拾柴，或隨其父在田間拔草，鐵道大王介姆舍爾，十五歲，父死，無以為生，乃入商店為學徒，韋爾德以架設太平洋海底電線，名聞天下，十六歲時，也在紐約商店為學徒，法國大銀行家勞惠脫，少時家貧，走至某銀行，向主人陳述，願執賤役，主人不許，他走出來之時，皮鞋上落下一釘，俯而拾之，主人因為他不忽細事，乃呼入，令在銀行服役，美國大富豪休窪布，係小村中織毛工人之子，少時助其父工作，或備於

農家，或爲郵局馬夫，銅山王，章洛克，爲農人子，少時隨其父驅牛十餘頭，走數百里，夕與牛同寢，晨與牛同興，砂糖王斯布累克，德國人，十八歲時，航海至美國，抵岸後，檢視衣囊，左方餘砂糖數塊，右方剩金三弗，一身之外，別無長物，商業大王瓦納邁爾，爲造磚工人之子，幼時家貧，無力就學，無冬無夏，皆跣行於街市；汽車大王福爾特，二十餘年前，他尙爲鐘錶職工，以上諸人，都是貧人之子，并未承受遺產，惟銀行大王摩爾根之父，是美國著名富翁，但他之致富，全不依賴其父，他嘗說：「余雖爲斯派沙摩爾根之子，并不借此以立於世界，余必爲一個獨立之奇男子，」可見他之擁有巨資，也不是遺產的關係，我們細考諸人致富之源，都是掠奪地球和機器的生產力，否則經營國際貿易，抑或開設銀行，惟休窪布一人，未獨立營業，但他終身輔佐鋼鐵大王，他之資財，仍是從掠奪地球和機器生產力而來，如果把土地機器銀行和



國際貿易四者，收歸國有，那些在實業界稱王的人，斷不會產生，這才是根本治療之法。

至於改革社會之程序，我主張從鄉村辦起，以每一鄉村為一單位，各辦各的，因為改革之初，情形複雜，應該各就本地情形，斟酌辦理，才能適合，如有窒礙處，隨時改良，等到各鄉村辦好了，才把全縣聯合起來，各縣辦好了，才把全省聯合起來，各省辦好了，才把全國聯合起來，將來世界各國辦好了，把全球聯合起來，就是大同世界了。

改革社會，應該注意者有兩點：（一）所訂法令規程，要多留各地方伸縮之餘地，越苛細，就窒礙越多，越是不能實行，（二）當從勸導入手，使各地人民，喜喜歡歡的去辦理，不能用嚴刑峻罰，強迫人民辦理，其實施方法，當如下述：

政府把土地收歸公有後，即統計此一鄉村，共有土地若干，命全鄉村之人，組織一個團體，公共管理，由這個團體，把土地分佃與農民，全鄉村每年共收租息若干，政府責成這個團體，繳交銀行，如租息是穀物等項，由這個團體公共變賣，以銀繳入銀行，政府立於監督地位，也就不繁雜了，

全國土地，由國家出資財改善者，其利益歸國家所得，由各鄉村出資財改善者，其利益歸各鄉村所得，各鄉村改善土地後，增加之收入，由本鄉村人民，平均分受，凡購置機器，改良肥料等，所需之款，向銀行息借，其息可緩至獲利後償付，若建築馬路，疏鑿溝渠等項，其工程施之土地上，而含有永久性者，所用之款，政府與該鄉村各擔負一半，例如某鄉村因建路鑿渠，向銀行借款二千元，工畢之日，政府派員勸驗認可後，政府擔負一半，銀行只列該鄉村借銀一千元就是了，政府名爲負擔一半，實則仍無所損，因爲銀行貸出之息

，與存入之息，爲二與之一比，假定存入是月息六厘，貸出是一分二厘，人民向銀行存款二千元，銀行應付月息十二元，某鄉村因築路鑿渠，借去二千元，銀行只列該鄉村去銀一千元，其收入之月息十二元，恰與人民存款二千元之息相抵，不過政府多負擔一千元無息之債務罷了，只要政府不付利息，此項債務，就多担負點也無妨，

孫中山所說農業上增加生產的方法，共計七種，第一是機器問題，第二是肥料問題，第三是秧種問題，第四是除害問題，第五是製造問題，第六是運送問題，第七是防災問題，應由政府派人到鄉村去，把改良辦法，詳加講演，或用文字說明，務使農民心中了然，其採用與否，聽人民自由，不必用強力干涉，語云：『利之所在，人必趨之，』他們知道大利所在，自然會踴躍從事，孫中山曾說：『對中國人說要他去爭自由，他們使不明白，不情願附和，但是對

他說請他去發財，便有很多人跟上來，「我們叫各鄉村組織團體，叫他改良土地，就是請他去發財，人民那有不歡迎之理，卽有懷疑之人，充其量不過不遵照改良就是了，斷不會出來阻撓，因爲公家叫他們組織個團體，担負繳納全鄉村租息，這個團體，儘可照公家原定租額轉佃出去，團體中人，不過費點力，代公家收租息就是了，并不至於賠累，他們何至出頭反對，只要這層辦到，鄉村中的事權，漸歸統一，將來一切事都好辦理，也就算收了效果了，

關於增加生產的事項，他們不願意改良，只好聽之，如其加以干涉，反轉多事，反會生出反響，我們總是盡力提倡，盡力勸導，聽其自由採用，只要某鄉村獲了大利，他們自然會爭先恐後的仿辦起來，這類事，如果督促嚴厲了，反轉會弊病叢生，王安石的青苗法，就是前車之鑒，宋朝那個時候的人民，於青黃不接之時，每每出重利向富室借貸，王安石創青苗法，由公家以較輕之利

，借與農民，於秋收後付還，便利歸公家，而農民也不至受重利之苦，本是公私兩利的好法子，王安石雷厲風行的，督促官吏實行，據放青苗錢之多少，以定官吏之成績，於是那些地方官，就向民間估派，其有不需款之農民，與夫家資饒裕之富民，都強迫他領取青苗錢，鬧得天怒人怨，以爲良之法，收最惡之果，都是由於強迫二字生出來的，蘇東坡說宋神宗求治太急，真是洞見癥結之論，我證改革社會，當引爲大戒。

天下事有當強迫者，有不當強迫者，例如把土地機器銀行和國際貿易四者，收歸國有的時候，則當強制執行，任何人不能獨異，至於鄉村中改良事項，則當如上說的辦法，聽其自由，像這樣辦去，就與孫中山所主張，「政府強制的力量，和人民自由的力量，雙方平衡，」的原則，相符合了，語云：十年樹木，百年樹人，教養人民，原是與種植樹木一樣，我們雖甚望樹子長成，亦只

能把土壤弄好，把肥料弄好，等他自家生長，我們是不能替樹子幫忙的，這個道理，柳宗元的郭橐駝傳，說得很明白，現在新政繁興，民間大困，當局諸公，每每以福國利民之心，做出禍國害民之事，就是違反了柳宗元的說法，斯密氏全部學論，純取放任自由，他說：『人民好利之心，根於天性，政府只消替他把障礙物除去了，利之所在，人民自然會盡力搜求，一切天然之利，就因而開發出來了，』他這個學說，在歐洲是生了大效的，我們開發鄉村利益的時候，本他這個學說去做，自然會生大效，

前面的辦法，實行之後，一人之身，可得兩重利益，（一）鄉村中改善土地，增加生產的利益，每人可得一份，（二）每年由政府按照全國人口，發給生活費，這又是一份利益，有了這個原因，全鄉村之事，和全國之事，人民就不能不過問了，現在的人，大都是『事不關己不勞心，』革命的人，拚命去爭民權

，爭得之後，交給人民，叫他來行使，我恐怕鄉間的老百姓，還會嫌我們多事，妨害他吃飯睡覺的時間，只好順着他們喜歡發財的天性，把民權二字，附着在發財二字上面，交給與人民，人民接受發財這個東西，順便就把民權那個東西攜帶去了，他們知道官吏是替他經理銀錢的管事，不得不慎選其人，遇有不好的管事，不得不更換，如此則選舉權，罷免權，他們自然曉得行使了，他們知道一切章程，如不訂好，就有人舞弊，公款就要受損失，他們將來就要少分點紅利，如此則創制權復決權也就曉得行使了，所以政府每年必要發給生活費，人民與政府，才生得起關係，才能行使民權，人人有切己關係，才不會爲少數人所把持，全民政治，乃能實現，

改革社會，千頭萬緒，猶如鐘錶一般，中間的機械，只要有了點小小毛病，全部動作，都會停止，我國土地，有如此之大，各地情形不同，實施的詳細

辦法，豈是政府中幾個人，能夠坐而揣測的，只好劃歸各地人民，自去斟酌辦理，政府只消把大政方針，與各種進行計劃，宣布出來，使人民知道政府的目的，是怎麼樣，進行的途徑是怎麼樣，他們自然會朝着那個途徑做去，各鄉各縣，漸漸趨於一致，就可以漸漸聯合起來了，現在世界的大勢，是朝全民政治方面趨去，故一切事權，當散而給諸人民，才不至與潮流違反，民生主義，與民權主義，是一個東西，不可分而為二，一面又須顧及世界民族的心理，順着大同的軌道做去，三民主義，就成爲整個之物了，



社會問題之商榷

一二〇

## 第六章 各種學說之調和

現在世界上紛紛擾擾，衝突不已，我窮源竟委的考察，實在是由於互相反對的學說生出來的，孟子之性善說，荀子之性惡說，是互相反對的，宗教之利人主義，進化論派之利己主義，是互相反對的，個人主義之經濟學，社會主義之經濟學，是互相反對的，凡此種種互相反對之學說，均流行於同一社會之中，從未折衷一是，思想上既不一致，行爲上當然不能一致，衝突之事，就在所不免，真理只有一個，猶如大山一般，東西南北看去，形狀不同，遊山者各見山之一部份，所說山之形狀，就各不相同，我們研究事理，如果尋出了本源，任是互相反對之說，都可調和爲一，性善與性惡，可以調和爲一，利人與利己，可以調和爲一，個人主義與社會主義，可以調和爲一，這是前面業已說了的，著者把所有互相反對的學說，加以研究，覺得無不可以調和，茲再舉兩例

於下：

(甲)馬克斯說：「人的意志爲物質所支配，」又有人說：「物質爲人的意志所支配，」這兩說可以調和爲一的，茲用比喻來說明：假如我們租佃了一座房子，遷移進去，某處作臥房，某處作廚房，某處作會客室，器具如何陳設，字畫如何懸掛，一一要審度屋宇之形勢而爲之，我們的思想，受了屋宇之支配，即是意志受了物質之支配，但是我們如果嫌屋宇不好，也可把他另行改造，屋宇就受我們之支配，即是物質受意志之支配，歐洲機器發明而後，工業大興，人民的生活情形，隨之而變，固然是物質支配了人的意志，但機器是人類發明的，發明家費盡腦力，機器才能出現，工業才能發達，這又是人的意志支配了物質，這類說法，與「英雄造時勢，時勢造英雄」是一樣的，單看一面，未嘗說不去，但必須兩面合攏來，理論方才圓滿，有了物理數學等科，才能產

出紐頓，有了紐頓，物理數學等科，又生大變化，有了咸同的時局，才造出曾左諸人，有了曾左諸人，又造出一個時局，猶如雞生蛋，蛋生雞一般，表面看去，是輾轉相生，其實是前運不已的，後之蛋非前之蛋，後之雞非前之雞，物質支配人的意志，人的意志又支配物質。英雄造時勢，時勢又造英雄，而世界就日益進化了，倘若在進化歷程中，割取半截以立論，任他引出若干證據，終是一偏之見，我們細加考究，即知雞與蛋原是一個東西，心與物也是一個東西，雞之外無蛋，蛋之外無雞，心之外無物，物之外無心，唯心論，唯物論，原可合而為一的，

(乙)古人說：「非知之艱，行之維艱」，孫中山說：「知難行易」，這兩說也可合而為一的，古人因為世人只知坐而研究，不去實行，就對他說道：知是很容易的，行是很艱難的，你們總是趨重實行就是了，孫中山研究出來的學

理，黨人不肯實行，孫中山就對他們說道：知是很艱難的，行是很容易的，我已經把艱難的工作做了，你們趕快實行就是了，古人和孫中山，都是注重在實行，有何衝突？「非知之艱，行之維艱」二語，出在偽古文尚書上，是傳說對武丁所說的，傳說原是勉勵武丁實行，並沒有說事情難了，叫武丁莫行，原書具在，可以覆按。發明輪船火車的人，費了無限心力，方纔成功，發明之後，技師照樣製造，是很容易的，這是一知難行易，初入工廠的學生，技師把製造輪船火車的方法傳授他，學生聽了，心中很了然，做起來却很艱難，這是一知易行難，孫中山的說法，和傳說的說法，其差異之點，即在知字的解釋不同。孫中山是指發明家發見真理而言，傳說是指學生聽講時心中了解而言，我們試取「孫文學說」讀之，他舉出的證據，是飲食作文用錢等十事，和修理水管一事，都是屬乎發明方面的事，孫中山是革命界的先知先覺，他訓誡黨員，是

明家發對技師說話，故說「知難行易」，傳說身居師保之位，他訓誡武丁，是技師對學生說話，故說「知易行難」，就實際言之，發明家把輪船火車發明了，交與技師製造，技師又傳授學生，原是一貫的事，孫中山和傳說，各說半截，故二者可合而為一。由此知知易行難，和知難行易兩說，可以調和為一，世間的事，有知難行易者，有知易行難者，合二者而言之，理論就圓滿了。

著者把性善和性惡，利人和利己，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唯心和唯物，知難行易，和知易行難，種種互相反對之學說，加以併究之後，乃下一結論曰：「無論古今中外，凡有互相反對之二說，雙方俱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，經過長時間之爭辯，仍對峙不下者，此二說一定可以并存，一定是各得真理之一半，我們把兩說合而為一，理論就圓滿了」。

著者從前對於孫中山的學說，也不甚滿意，故去歲著一解決社會問題之我

見」，係自闢蹊徑，獨立研究，不與民生主義相涉，自以為超出孫中山的範圍了，今歲著此文時，復取孫中山學說研究之，意欲尋出縫隙，加以攻擊，無如任從何方面攻擊，他俱躲閃得開，始知他的學說理論圓滿，他倡此種學說時，四面八方，俱是兼顧到了的，我去歲所擬解決社會問題各種辦法，已盡包括於民生主義之中，我當初討論這個問題，自有我的根據地，并未依傍孫中山，乃所得結果，孫中山早已先我而言之，因自愧學識之陋，而益服孫中山用力之深，真理所在，我也不敢強自立異，於是把我研究所得者，作為闡發孫中山學說之材料，閱者試取拙著「宗吾臆談」，與此文對照觀之，當知著者之信仰孫中山，絕非出於盲從，現在講共產主義的人，如果把馬克斯和孫中山之書，一齊擱下，把古今人的學說，一概屏去，心中打掃得空空洞洞，先將宇宙事物考察一番，再將自己心理考察一番，以考察所得者，作為根據，然後取馬克斯和孫

中山之書讀之，心中權把二人作爲自己的敵人，非把翻不可，逐處尋他破綻，盡力攻擊，結果必定信從孫中山，不會信從馬克斯，這是著者經驗過的。

著者幼年，極崇拜孔子，見禮記上有一儒有今人與居，古人與稽，今世行之，後世以爲稽，」等語，因改名世稽字宗儒，後來覺得孔子學說，有許多地方不滿我意，乃改字宗吾，表示信仰自己之意，對於孔子，宣布獨立，而今下細研究，始知孔子的學問，原自精深，確能把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調和爲一，遠非西洋哲學家所能企及，孔子學說，最貽人口實者，不過忠君一層，其實這是時代的關係，於他的學說，并無甚損，古時主權在君，故孔子說忠君，這不是尊君，乃是尊主權，現在主權在民，我們把他改爲忠於民就是了。例如孔子說：「君使臣以禮，臣事君以忠，」我們改爲「人民對政府要有禮，政府對人民要盡忠，」施行起來，就無流弊了，孫中山曾說：歐美人民，對於政府



，常有反抗的態度，瑞士學者新發明一種說法：說「人民對政府要改變態度。」我們說：「人民對於政府要有禮，」也可算是新學說，像這樣的替孔子修正一下，他的學說，就成爲現在最新的學說了，大學有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一段話，把個人主義，和社會主義，融合爲一，孫中山辯證他是中國獨有的寶貝，外國大政治家沒有見到，孔子說：「大道之行也，天下爲公，」孫中山常喜歡寫天下爲公四字，因爲孔子理想的社會，是大同世界，孫中山理想的社會，也是大同世界，所以孫中山對於孔子，極爲心折。

宇宙事物，原是孳生不已的，由最初之一個，孳生出無數個，越孳生，越紛繁，自其相同之點觀之，無在其不同，自其相異之點觀之，無在其不異，古今講學的人，儘管分門別戶，互相排斥，其實越講越相合，卽如宋儒排斥佛學，他們的學說中，參得有禪理，任何人都不能否認，孟子排斥告子，王陽明是

崇拜孟子之人，他說：「無善無惡心之體」，其語又絕類告子，諸如此類，不勝枚舉，因為宇宙異種，同出一源，只要能夠深求，就會同歸於一，猶如山中生出草草木木一般，從他相異之點看，草與木不同，此木與彼木不同，同是一木，發生出來的千花萬葉，用顯微鏡看之，無一朵相同之花，無一片相同之葉，可說是不同之極了，我們倘能會觀其通，從他相同之點看，則花花相同，葉葉相同，花與葉相同，此木與彼木相同，木與草相同，再進之，草木和禽獸相同，精而察之，草木禽獸，泥土沙石，由分子，而原子，而電子，也就無所關不同了，我們明白此理，即知世間種種爭端無不可以調和的，有人問我道：你說「心理變化，循力學公例而行，」請問各種學說，由同而異，又由異而同，是屬乎力學公例之那一種？我說：水之變化，即是力之變化，同出一源之水，可分為數支，來源不同之水，可匯為一流，千派萬別，無不同歸於海，任他

如何變化，却無一不是循力學公例而行，宇宙事物，凡是可以用水來作比喻的，都可說是與力學公例符合。

中國人研究學問，往往能見其全體，而不能見其細微，古墨賢一開口即是天地萬物，總括全體而言之，好像遠處望見一山，於山之全體是看見了的，只是山上之草草木木的真相，就說得依稀恍惚了，西人分科研究，把山上之一草一木，看得非常清楚，至於山之全體，却不十分了然，將來中西學說，終必有融合之一日，學說應歸於一，即是思想一致，思想既趨一致，即是世界大同的動機，現在世界紛爭不已，純是學說紛歧釀出來的，我們要想免除這種紛爭，其下手之方法，就在力求學說之一致，所謂一致者，不在勉強拉合，而在探索本源，只要把他本源尋出來，就自然歸於一致了，所以我們批評各家學說，務於不同之中，尋出相同之點，應事接物，務於不調和之中，尋覓調和的方法。

才不至違反進化之趨勢，不是我們強爲調和，因爲他根本上，原自調和的，我看現在國中之人，往往把相同之議論，故意要尋他不同之點，本來可以調和的事，偏要從不調和方面做去，且相攻擊，互相排擠，無一事不從衝突着手，大亂紛紛，未知何日方止。

現在各黨各派，紛爭不已，除挾有成見，意氣用事者外，其他一切紛爭，實由於學說衝突醞釀出來的，要調和這種紛爭，依我想，最好是各人把各人所崇奉的學說，澈底研究，又把自己所反對的學說，平心觀察，尋覓二者共同之點，果能反復推求，一定能把真正的道理搜尋出來，彼此之紛爭，立歸消滅，因爲宇宙同的真理，只有一個，只要研究得澈底，所得的結果，必定相同，假使有兩人所得結果不同，其中必有一人研究不澈底，或是二人俱不澈底，如果澈底了，斷無結果不同之理，大家的思想，既趨於一致，自然就不待紛爭了。

現在各種主義，紛然並立，彷彿世界各國，紛然並立一樣，有了國界，此國與彼國，即起爭端，有主了義，此黨與彼黨，即起爭端，將來世界各國，終必混合爲一而後止，各種主義，也必融合爲一而後止，無所謂國，無所謂主義，國界與主義同歸消滅，這就是大同世界了，著者主張聯合世界弱小民族，攻打列強，可說是順着大同軌道走的，主張各種主義，公開研究，也可說是順着大同軌道走的。

耶教以博愛爲主，後來宗教戰爭，同奉耶穌之人，互相焚燒屠殺，殘酷到了極點，與博愛之宗旨，完全背道而馳，倡民約論的人，倡社會主義的人，何嘗不源於悲憫之一念，而其結果，則法國大屠殺，俄國大屠殺，無復絲毫悲憫之念，豈非咄咄怪事，著者求其故而不得，只好返求之於力學公例，人之思想

感情，俱是以直線進行，耶穌盧騷馬克斯諸人的信徒，只知朝着他的目的物奔走，猶如火車汽車，開足了馬力，向前奔馳，途中人畜，無不被其碾斃一樣。現在身操殺人之柄者，與夫執有手槍炸彈者，如果明白這個道理，社會上也就受賜不少了。

歐洲新舊教之爭，施行大屠殺，是學說衝突之關係，法國俄國革命，施行大屠殺，也是學說衝突之關係，我國湖南廣東和溥陞豐等處，死人無數，也無一不是學說衝突之關係，學說殺人，至於如此，真令人四顧蒼茫，無從說起，宗教之說，根本上令人懷疑，歐洲殉教諸人，前仆後繼，視死如歸，自我們的目光看去，彷彿吃了迷藥一般，而他們則自以為無上光榮，馬克斯主義，我也根本懷疑，後之視今，猶今之視昔，我不知數百年後，讀史的人，對於湖南廣東和溥陞豐等處的爭忤，作何批評？對於身殉馬克斯主義者，作何感想？又不

知到了世界大同時候，在那些人的目光看來，法國俄國之革命舉動，與野蠻生番的狀態，有無差別？吾書至此，也不忍再言了！

# 社會問題之商榷終

中華民國十八年四月初版  
中華民國廿五年六月再版

社會問題之商權(全一册)

定價大洋叁角



著者 李 宗 吾

發行者 李 宗 吾

代售處 省內外各大書坊

代印者 成都日新工業社

注

(一) 厚黑學全一册，一角伍分

意

(二) 厚黑學叢書，第一册至第三册，每册定價二角



封底